

2025國家發展委員會 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



國家發展委員會

NATIONAL DEVELOPMENT COUNCIL 編印

目 錄

首長的話.....	1
壹、國發會永續發展藍圖.....	3
一、促進活力經濟.....	3
二、提升公義社會.....	3
三、強化均衡永續	4
四、優化政府治理	4
貳、永續發展推動機制.....	6
一、推動組織架構	6
二、對實踐永續發展核心目標之貢獻.....	9
參、核心目標推動成果.....	12
一、核心目標 5「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	12
二、核心目標 8「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 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13
三、核心目標 10「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36
四、核心目標 11「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 村」	38
五、核心目標 12「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51
六、核心目標 13「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53
七、核心目標 16「促進和平多元的社會，確保司法平等，建立具公 信力且廣納民意的體系」	56
八、核心目標 17「建立多元關係，協力促進永續願景」	67
肆、總結及未來展望.....	71

附件.....	74
附件一、報告編撰方法說明.....	74
附件二、國發會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指標追蹤指標列表.....	75

圖表目錄

圖 1-1、國發會永續發展藍圖施政方向.....	5
圖 2-1、國發會組織架構圖.....	6
圖 2-2、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7
表 2-1、國發會施政重點與永續發展目標.....	10
表 3-1、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方案亮點成果.....	14
表 3-2、五大信賴產業方案亮點成果.....	16
圖 3-1、AI 新十大建設推動方案.....	18
圖 3-2、亞洲・矽谷 3.0 推動方案之願景與策略.....	19
圖 3-3、兆元投資國家發展方案成果.....	24
圖 3-4、培育重點領域研究學院與產業人才技術培育基地之分布.....	28
圖 3-5、非資通訊系所學士班學生修讀數位科技跨域學程比率.....	28
圖 3-6、促進國際學生及人才循環交流.....	29
圖 3-7、雙語政策發展路徑圖.....	31
圖 3-8、打造幸福職場與組織永續發展之內涵	35
圖 3-9、淨零公正轉型公眾諮商會議	37
圖 3-10、2024 年與 NGO 共同推動淨零公正轉型相關活動.....	38
圖 3-11、六大區域產業及生活圈推動示意圖.....	39
圖 3-12、中興新村宿舍群.....	43
圖 3-13、中興新村聚客計畫完成羽球館、青少年活動中心、道路、公園及職務宿舍等優化工程，並建置 LED 智慧路燈 (左至上至下)	44
圖 3-14、松園四館改造為育成村進駐基地.....	45

圖 3-15、「中興新村野起來：野餐、音樂、創生市集」主題活動.....	46
圖 3-16、主席官邸公開標租引進餐飲業.....	46
圖 3-17、2008 年至 2024 年公共建設計畫經費執行趨勢.....	47
圖 3-18、前瞻計畫-打造下一世代所需基礎建設.....	49
圖 3-19、臺灣 2050 淨零路徑推動歷程.....	54
圖 3-20、2021 年至 2025 年（第 2 季）跨部會推動法規鬆綁成果數..	60
圖 3-21、2015 年 9 月至 2025 年 7 月提點子成案參採率.....	61
圖 3-22、國發會林至美參事（前排左 1）與 HRDWG 李朝主席（前排 右 1）等貴賓合照.....	69
圖 3-23、時任國發會劉鏡清主委及參與來賓合照.....	70
圖 3-24、2023 年 9 月 OGP 第 8 屆峰會.....	70

首長的話

「永續發展」的核心在於跨世代正義——在滿足當代需求的同時，不損及後代追求福祉的能力，這是全球共同的普世價值。面對氣候變遷日益加劇、資源使用逼近臨界、人口結構快速變遷與地緣政治風險升高等挑戰，國家發展必須在推動經濟成長的同時，兼顧社會包容與環境永續。以推動永續發展與淨零轉型為契機，臺灣正積極強化綠色產業與社會韌性，落實公正轉型，協調經濟發展、社會公義與生態永續，確保國家邁向具前瞻性、韌性與氣候適應力的未來。

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肩負行政院推動重大政策的規劃與協調任務，自 2018 年起即前瞻性地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納入政策架構，透過跨部會協作與制度創新，引導各部會落實行動。2021 年國發會發布首份《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揭示國家永續發展藍圖與施政成果；本次 (2025 年) 第二次報告總結近四年在推動包容性成長、區域均衡、能源轉型、法規調適與透明治理等方面具體成效，並展現永續主流化在政策體系中的深化成果。

面對全球經貿新格局、人工智慧革命、淨零轉型與供應鏈重組的挑戰，國發會將以《國家發展計畫 (2025 至 2028 年)》為總體方向，持續推動「創新經濟」、「均衡臺灣」、「包容成長」三大願景，並遵循《臺灣 2050 淨零路徑》，推進 AI 新十大建設、六大區域產業與生活圈、兆元投資國家發展方案及人才培育政策，帶動產業升級與社會轉型。社會面向上，深化雙語政策、強化法規治理、推進開放政府及公正轉型，落實多元、透明與包容的治理價值，實踐 SDG 核心精神。

永續發展推動需仰賴跨部會協調、資源整合與利害關係人對話。國發會自 2021 年起承接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幕僚機關任務，本人並擔任永續會執行長，未來將持續發揮整合平臺功能，協調氣候變遷與淨零轉型、包容社會、永續經濟、國土韌性與綠色經濟等政策，凝聚中央、地方與民間力量，共同推動永續藍圖落實，為當代與下一代奠定堅實永續的發展基礎。

國家發展委員會

主任委員 葉俊顯 謹識

壹、國發會永續發展藍圖

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肩負行政院推動重大政策之規劃與協調任務。為順應國家各發展階段的需求，促進資源有效運用，推動永續繁榮，國發會以「創新經濟」、「均衡臺灣」、「包容成長」為願景，聚焦推動「活力經濟、公義社會、均衡永續、優化治理」四大施政方向。透過計畫審議、跨部會協調、利害關係人溝通及管考等機制，落實國家發展計畫的推動，促進國家永續發展及臺灣永續發展目標 (SDGs) 的達成。同時，積極參與國際組織與全球多邊倡議，強化與理念相近國家的交流合作，建立多元夥伴關係，共同推動全球永續發展。

一、促進活力經濟

以打造兼具包容及綠色成長的創新驅動模式，達到創新繁榮的臺灣。重點業務包括：協調推動六大核心、五大信賴產業、AI 新十大建設；落實推動亞洲·矽谷方案；打造創新創業雨林生態系；推動兆元投資國家發展；充裕產業創新轉型資金等。透過上述措施，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 (SDG8)，加速永續能源轉型 (SDG7)，引領臺灣邁向創新驅動與永續共榮的新時代。

二、提升公義社會

透過「不遺落任何人」的淨零公正轉型，並投資人才以厚植人力資本、提升薪資水準，致力於建構公義與共榮的社會。重點業務包括：規劃與協調推動提升國家人才競爭力措施；建構完善的攬才與留才生態系；持續推動「2030 雙語政策」；以及整合規劃與協調推動淨零轉型及公正轉型相關政策，協助實現優質就業 (SDG8) 與減少不平等 (SDG10) 之永續發展目標，推動臺灣邁向更加包容與永續的未來。

三、強化均衡永續

加速地方基礎建設、促進城鄉均衡發展、提振地方活力，並推動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碳策略，以強化國土韌性，實現均衡永續的城鄉發展。重點業務包括：協調推動「六大區域產業與生活圈」、推進「均衡臺灣 152 項建設」；持續推動前瞻基礎建設；深化「地方創生 3.0」並打造地方創生廊帶；落實公共建設績效管理；活化中興新村；以及協調推動「2050 淨零行動計畫」。透過上述措施，全面推進環境品質 (SDG6)、永續能源 (SDG7)、永續運輸 (SDG9)、包容且永續城鄉 (SDG11)、綠色生產與消費 (SDG12) 及氣候行動 (SDG13) 等多項永續發展目標，邁向更具韌性與平衡的臺灣。

四、優化政府治理

透過推動開放政府與提升施政透明度等作法，致力於優化政府治理效能與公共決策品質。重點業務包括：推動「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推進法規調適以優化經商環境；推動區域治理示範與推廣；加速政治檔案之開放與應用；並完成首座「國家檔案館」正式啟用。上述措施有助於促進永續經濟成長 (SDG8)，並強化具包容性與透明度的治理 (SDG16)，深化政府與民眾間的信任與合作，持續精進國家治理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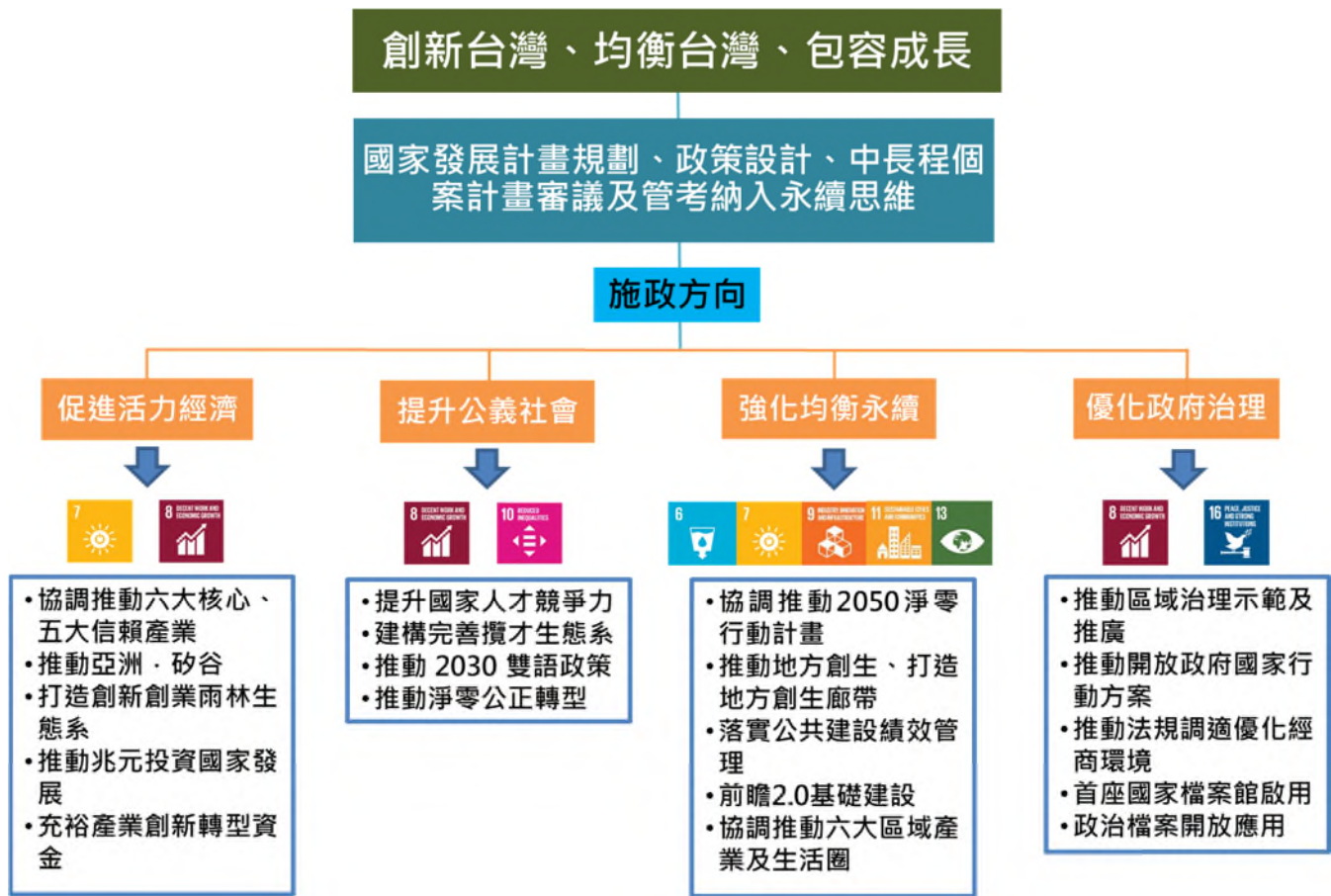


圖 1-1、國發會永續發展藍圖施政方向

貳、永續發展推動機制

一、推動組織架構

面對國內外情勢變動與多元挑戰，國發會身為行政院重要政策規劃與整合機關，秉持資源統籌與整體規劃視野，積極落實賴清德總統「國家希望工程」之國政願景，並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接軌。國發會以「創新經濟、均衡臺灣、包容成長」為總體發展願景，明確設定施政目標，全面推動「活力經濟、公義社會、均衡永續、優化治理」四大施政主軸，協調推動經濟、社會、產業、人力、國土與政府治理等關鍵政策，具體落實臺灣永續發展的核心目標。同時，國發會亦設置永續長職務，促進跨部門協作，共同達成淨零永續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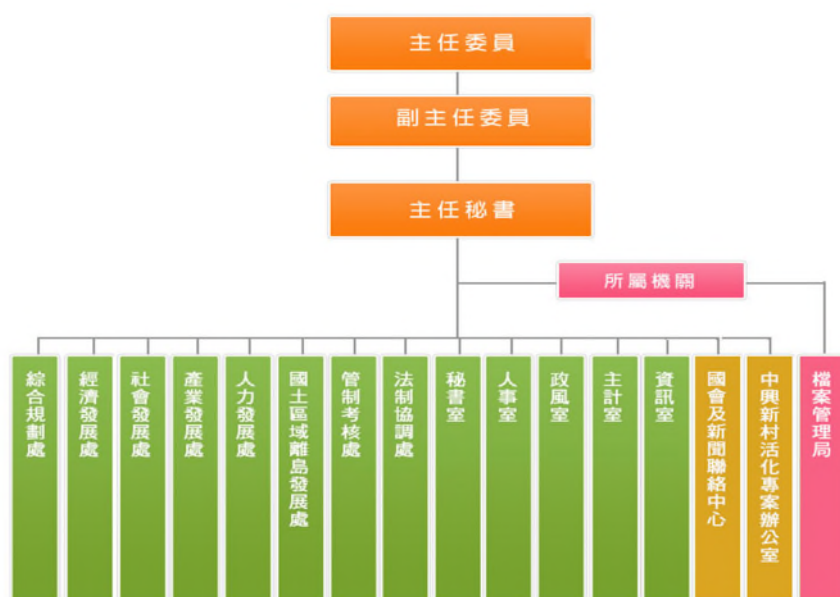


圖 2-1、國發會組織架構圖

此外，鑑於國家發展各層面均與永續議題密切相關，而國發會職司整體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協調與審核職能，為使相關永續議題得以於同一平臺有效整合與協調，國發會自 2021 年 8 月起承接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

會」幕僚機關任務。國發會除主導彙整與研提國家永續發展相關政策與資訊外，並統籌各工作分組及專案小組之推動進度，持續追蹤管考永續會決議事項及我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推動成效，同時協助地方政府推展永續發展業務，辦理「國家永續發展獎」選拔與表揚，並積極宣導永續理念與成果，促進全民共識與行動。

因應《氣候變遷因應法》2023 年 12 月正式施行，明定永續會負責協調、分工及整合國家因應氣候變遷基本方針與重大政策之跨部會事務。為強化永續會整體運作效能，永續秘書處調整組織架構，將「協調推動氣候變遷因應」納入永續會核心任務，並設置「氣候變遷與淨零轉型」專案小組，以統籌推動我國氣候行動與淨零轉型相關工作。



圖 2-2、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在國家永續發展的基礎上，致力推升臺灣整體國力。面對全球經貿局勢的快速變化，國發會秉持前瞻視野與創新思維，盱衡國際政經及產業脈動，

力求兼顧經濟、社會及環境等面向，積極擘劃國家發展戰略，掌握時代發展契機，開創臺灣的新世代競爭優勢。

政策規劃方面，前瞻國家永續發展方向，制定「國家發展計畫（2021 至 2024 年）」，以「超越 GDP」之思維，納入 SDG 的理念，規劃具包容、永續、韌性的國家發展計畫；規劃「國家發展計畫（2025 至 2028 年）」納入性別影響評估，展現落實永續治理的決心，同時訂定國家總體經濟目標，並設定社會、經濟、環境重要指標目標值，與永續發展目標（SDGs）接軌，達到創新經濟、均衡臺灣、包容成長目標，以落實賴總統「國家希望工程」所揭示「創新繁榮的臺灣」、「公義永續的臺灣」等願景。

政策設計方面，積極扣合永續精神，如提出「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2025 至 2028 年）」，偕同部會推動地方創生 3.0，鼓勵企業依循 ESG 原則參與地方創生，透過對接企業 ESG，促進地方永續發展。

計畫審議方面，國發會已修正「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請部會於中長程計畫研訂時納入淨零排放及永續發展（性別平等）等永續概念，並將公正轉型工作納入規劃。2025 年更納入人權相應內涵，明訂定中長程個案計畫應進行人權影響評估，應預測潛在影響並研擬相應之預防、減輕、補償措施及救濟機制。

管考方面，除持續推動管考制度的改善並積極推動綠色支出機制，2025 年已協調工程會盡速完成七類工程減碳指引，落實工程減碳；另同步協調環境部強化綠色採購經費，確保公共建設在推動經濟發展的同時，兼顧環境永續。

二、對實踐永續發展核心目標之貢獻

(一) 戮力達成主責對應指標之目標值

我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 包含 18 項核心目標、143 項具體目標、337 項對應指標，其中國發會主辦之 SDG 對應指標包括：8.1.1 經濟成長率、8.1.2 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8.5.1 失業率、10.1.1 近 5 年底層百分之 40 家戶及全體家戶的人均可支配所得平均年成長率、10.4.1 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 (同 8.1.2)、10.4.2 受僱人員勞動報酬占 GDP 份額、16.6.1 參與平臺提點子附議人數增加比例等 7 項，均達預期目標值 (詳附件二)。

(二) 施政重點與業務執行納入永續發展思維

除上述主辦 SDG 對應指標外，國發會施政重點與基於法定職掌執行各項業務，均充分納入永續發展思維。在施政重點方面，透過政策規劃、計畫審議、資源統籌與管考機制，推動經濟、社會、環境與治理等面向協調並進；在業務執行方面，實現性別平等、執行機關碳盤查與各項節能措施，以及營造友善辦公場域與職場環境等，對實踐核心目標均有貢獻 (詳表 2-1)。

表 2-1、國發會施政重點與永續發展目標

主要貢獻核心目標	施政重點與業務執行	外溢其他核心目標
SDG5：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	將性別議題納入政策規劃、審議與分析；各項措施重視性別參與度	除主要貢獻核心目標外，國發會施政重點與業務執行措施，亦外溢至其他核心目標，貢獻我國永續發展。包括： SDG1、SDG2 SDG3、SDG4 SDG6、SDG7 SDG9、SDG14 SDG15
SDG8：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協調推動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五大信賴產業、AI 新十大建設	
	落實推動亞洲・矽谷方案	
	打造創新創業雨林生態系	
	推動兆元投資國家發展	
	充裕產業創新轉型資金	
	提升國家人才競爭力	
	建構完善攬才生態系	
	推動 2030 雙語政策	
	打造幸福職場環境	
	營造友善辦公場域	
SDG10：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政策推動著重公正轉型與社會參與制度	
	淨零政策納入公正轉型原則	
SDG11：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	協調推動六大區域產業及生活圈	
	推動地方創生，打造地方特色廊帶	
	推動區域治理示範及推廣	
	活化中興新村	

主要貢獻核心目標	施政重點與業務執行	外溢其他目標
SDG11：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	落實公共建設績效管理	除主要貢獻核心目標外，國發會施政重點與業務執行措施，亦外溢至其他核心目標，貢獻我國永續發展。包括：
	推動前瞻基礎建設 2.0	
SDG12：「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推動機關內部碳盤查作業	
	落實節能減碳行動	
	辦理綠色採購	
SDG13：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奠定 2050 淨零排放法制與戰略基礎	
	深化綠色成長與總體減碳行動	
SDG16：促進和平多元的社會，確保司法平等，建立具公信力且廣納民意的體系	推動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	SDG1、SDG2
	推動法規調適優化經商環境	SDG3、SDG4
	首座國家檔案館正式啟用	SDG6、SDG7
	加速政治檔案開放應用	SDG9、SDG14
SDG17：建立多元關係，協力促進永續願景	推動綠色轉型與公正轉型國際合作	SDG15
	深化人力資源合作與綠色就業議題	
	積極參與開放政府國際交流	

參、核心目標推動成果

一、核心目標 5「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

為推動性別主流化策略，國發會設置性平專案小組，積極推動性別平等推動計畫（2022 至 2025 年），相關作法及成果如下：

（一）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國發會及所屬機關委員會 13 個，設定 2023 年及 2024 年任一性別比率 40% 目標均為 10 個，達成率分別為 91% 及 77%。

（二）提升女性經濟力

經由創新創業政策諮詢、計畫審查、展會論壇等活動中，邀請數位經濟領域之成功女性創業家、投資人或專業人士參與並規劃影音分享，以傳承經驗，促進女性創業成功，並有助於政策納入多元觀點。2024 年國發會邀請 36 位女性創業家、投資人或專業人士分享創業及就業情形。

（三）強化將性別議題納入政策規劃與分析

2024 年國發會辦理疫情對女性經濟影響報告，做為未來政策規劃參考；並分享於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開「2024 婦女暨性別議題對話平台會議」，與民間單位、政府部門及行政院性平會委員進行交流。

（四）落實性別平等參與政策規劃

2024 年有外聘學者專家參與之相關諮詢、審查、座談會議等，因會議屬性與議題差異，外部專家學者女性參與情形，女性平均占比為 31%。

(五) 維護國家檔案應用之性別平權

2024 年民眾申請應用國家檔案計 1,157 人次；男、女性分別為 63.3%及 36.7%。

(六) 辦理性別平等意識教育訓練，使同仁具備性別敏感度

2024 年公務人員參加性別平等意識培力訓練相關課程參訓率為 98.71%，符合年度目標值。

(七) 督促投資企業提升性別平等意識

國發基金於 2023 年 3 月發函各股權代表，並以電子郵件請其適時協助建議轉投資事業採取性別平等措施及性別友善職場等事宜。

(八) 計畫推動融入性平

辦理公共建設及社會發展中長程個案計畫審議，2024 年審議社會發展計畫 101 件及公共建設計畫 203 件，均有納入性別影響評估相關作業。另於政策規劃時落實性別平等如就業金卡、地方創生等。又 2024 年第 7 屆政府服務獎將性別平等納入評審標準項目；國家永續發展獎推動性別平等情形納入評獎基準。

二、核心目標 8「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2022 至 2023 年受地緣政治與高通膨衝擊，全球景氣趨緩，臺灣經濟短期承壓。政府以臺商回臺投資與疫後特別條例強化韌性，推升兩年民間投資突破 10 兆元，支撐經濟基本面。2024 年在 AI 需求帶動下強勢反彈，GDP 成長 4.84%重返亞洲四小龍之首，出口達 4,750 億美元、固定投資

6.57 兆元雙創高，輸出與投資實質年增分別達 8.71%及 6.43%，展現臺灣堅實韌性與全球競爭力。

（一）協調推動六大核心、五大信賴產業、AI 新十大建設

1. 六大核心戰略產業

行政院在 2021 年核定「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方案」，在 16 個相關部會共同推動下，執行期間至 2024 年底，不但成功驅動國內產業升級轉型，而且也讓臺灣成為全球經濟的關鍵力量，已為臺灣奠下深厚產業發展基礎，亮點成果摘述如次：

表 3-1、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方案亮點成果

產業類型	成果
資訊及數位產業	1. 促成全球前三大半導體設備商（艾斯摩爾、應用材料、科林研發）來臺設立高階研發中心，帶動在臺投資 4,337 億元。 2. 修正通過《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之 2 條，提供技術創新且居國際供應鏈關鍵地位公司 25%前瞻研發投資抵減，5%先進製程設備投資抵減。 3. 建置 2 間國際級 5G 驗測實驗室接軌國際，獲 O-RAN 聯盟與 Telecom Infra Project (TIP) 組織認證，協助廠商 5G 設備驗測，接軌國際標準。
資安卓越產業	1. 2024 年推動臺灣資安產業產值超過 817 億元，並扶植 37 家資安產業新創團隊；推動創新技術，輔導 3 項資安產品進行場域實證，並將零信任技術導入中小型製造業。 2. 輔導產業合規資安標準，已協助業者通過行動應用 App 資安檢測 7,721 件，以及物聯網資安標章 214 件。
臺灣精準健康產業	1. 修正《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延長至 2031 年底，擴大獎勵範圍，新增再生醫療、精準醫療、數位醫療、創新技術平臺等獎勵項目，並納入受託開發製造 (CDMO) 之生

產業類型	成果
	技醫藥公司 2. 已完成建置肺癌、乳癌、肝癌及大腸直腸癌等精準醫療主題式資料庫及「台灣健康大數據整合服務平台」入口網站，串聯 37 個生物資料庫 (Biobank)，收案數超過 105 萬例，並公告供產學研醫合規申請使用。 3. 以臨床需求出發，開發出多項輔助診斷及醫療管理之國產創新智慧醫療技術及工具，截至 2025 年 5 月底止已超過 50 件產品成功上市。
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	1. 截至 2024 年底，擴展再生能源憑證案場 1,775 案，完成綠電憑證交易規模累計逾 610 萬張，相當於 61 億度，協助企業取得所需綠電及憑證。 2. 推動國家融資保證機制，對綠能建設、綠能設備及服務、儲能、重大公共建設等廠商提供融資保證成數，協助其取得資金，迄 2024 年底累計通過 13 案融資保證案件，累計融資金額 203.2 億元，保證總額 121.92 億元。
國防及戰略產業	1. 2024 年推動國內 2 家業者建置航太鍛造關鍵技術及產品製造能量，以完善我國發動機供應鏈能量。 2. 推動國內業者與國際太空大廠合作，迄今已累計促成 51 家臺廠打入前二大國際衛星商 (SpaceX、Eutelsat OneWeb) 供應鏈。
民生及戰備產業	1. 推動半導體材料及設備自主化，已核定共 39 家業者獲得半導體材料研發或設備整機驗證補助。 2. 成立「藥品供應通報處理中心」，強化跨單位合作及藥品供應資訊傳遞，共同處理藥品短缺事件。 3. 完成盤點 15 項工業物資現有存量、可使用日份等動態資料，落實戰備整備積儲。

2. 五大信賴產業

臺灣現今仍面臨全球地緣政治變化、供應鏈加速重組等環境的挑戰，必須不斷提升整體國家的實力。為持續站穩全球產業供應鏈的關鍵地位，把握地緣政治變化帶來的商機，賴清德總統在 2024 年 5 月 20 日就職典禮上，宣示將推動發展半導體、人工智慧、軍工、安控、次世代通訊等「五大信賴產業」。亮點成果摘述如次：

表 3-2、五大信賴產業方案亮點成果

產業類型	成果
半導體	1. 核定推動 2 項半導體基地計畫，包括國科會半導體產學研共創基地、經濟部先進半導體研發基地。 2. 推動半導體材料及設備自主，已補助業者開發 29 項半導體設備（投資 60 億元）、15 項材料（投資 44 億元），新增投資逾 100 億元。 3. 半導體國產設備自主比例由 2023 年 13.9% 提升至 2024 年 15%。
人工智慧	1. 2025 年 3 月成立專案辦公室，啟動「加強投資 AI 新創百億元投資專案」，由政府搭配民間資金共同投資，加速 AI 產業發展。 2. 透過產業輔導團、大帶小補助、AI 工具庫等方式，輔導製造業導入 AI 應用 2,228 家。 3. 精進臺灣可信任生成式 AI 對話引擎模型，開發教育、醫療、法律三個應用示範案例。 4. AI、軟體、資安等數位經濟產業產值自 2023 年 8,898 億元，擴增至 2024 年 9,300 億元。 5. 預計至 2025 年底促成製造業導入 AI 達 20%，數位經濟產業 AI 應用普及率達 35%。
軍工	1. 布局無人機產業生態系，行政院 2024 年已核定民雄航太暨無人機產業園區，預計於 2028 年啟用。

產業類型	成果
	2. 2024 年透過研發補助，協助業者針對軍民通用無人機關鍵模組及技術缺口進行能量籌建，共核定 13 案。至 2025 年 5 月底，已協助神耀科技、芳興科技等國內業者完成無人機 AI 影像辨識模型開發與訓練，以及無人機通訊模組等關鍵技術開發與技術應用等 2 項。 3. 2024 年透過研發補助協助業者開發無人艦艇遙導控系統、落艦系統等技術。截至 2024 年 12 月新式高教機累計交付達 40 架。2025 年 4 月已協助漢翔公司打造航太級恆溫鍛造關鍵技術及製造產線，並正式啟用自建恆溫鍛造廠。 4. 2024 年無人機產值已達 50 億元，預計 2025 年無人機產值可達 100 億元以上。
安控	1. 推動安控產品可信賴，已完成安控產品資安國家標準制定，包括監控系統 8 份、門禁系統 12 份。 2. 已研發後量子密碼公版平臺，輔導我國業者，開發應用產品，並已發布後量子遷移指引，協助建構更安全的資安環境。 3. 強化核心產業資安韌性，與美方合作推動我國網路安全成熟度模型認證 (CMMC) 驗證能量，並輔導我國 7 家企業，打入國際國防供應鏈。
次世代通訊	1. 2024 年 10 月已與歐盟共建全球最大 6G 實驗網，打造國際級驗證環境，並提出 6G 關鍵技術專利 17 案。 2. 協助 6 家業者跨入低軌衛星產業鏈及取得國際大廠地面設備訂單。 3. 研製我國首套 Ka 頻帶低軌衛星地面設備射頻晶片組，2025 年 5 月於 COMPUTEX Taipei 國際發表及展示。

3. AI 新十大建設

全球主要國家紛紛將 AI 視為影響未來國安、國力與經濟的重要戰略資源，美國、日本、歐盟等均已啟動 AI 國家級戰略計畫，藉由 AI 帶動產業轉型與創新競爭力。對此，臺灣在全球 AI 發展進程中，應結合半導體、ICT 產業既有優勢，以驅動產業結構調整與創造經濟新動能。爰國發會與國科會、經濟部、數發部等部會共同規劃「AI 新十大建設推動方案」，希望透過智慧應用、關鍵技術和數位基磐三大方向，於產業及生活導入智慧應用，聚焦矽光子、量子與智慧機器人等關鍵技術，並投入算力建設、人才與資金等數位基磐，期讓臺灣成為智慧科技島。於 2040 年創造 15 兆元以上產值和 50 萬高薪就業機會，建立 3 個國家級實驗室，並讓臺灣 AI 實力成為全球排名前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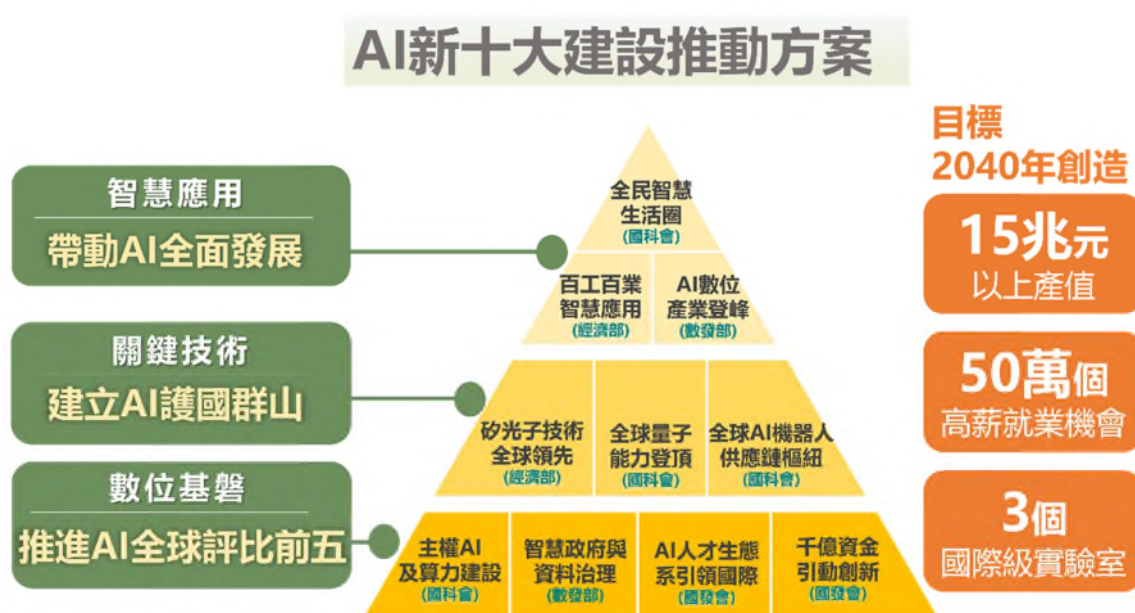


圖 3-1、AI 新十大建設推動方案

(二) 落實推動亞洲·矽谷方案

「亞洲·矽谷推動方案」自 2016 年 9 月由經濟部、國科會及國發會等部會共同推動，旨在以物聯網促進產業轉型升級，並以創新

創業帶動經濟成長。隨著 AI 與 5G 技術成熟，政府於 2021 年啟動「亞洲·矽谷 2.0 推動方案」，聚焦「智慧物聯網加速產業進化」及「創新創業驅動產業未來」兩大主軸，加速新創成長與出場機制。面對全球供應鏈重組、數位與淨零轉型壓力及生成式 AI 帶來的產業變革，國發會與相關部會於 2024 年 5 月再推出「亞洲·矽谷 3.0 推動方案」，以「智慧聯網國際輸出」與「新創募資倍增」為核心，強化我國新興科技與創新生態鏈，打造臺灣成為「創新產業及智慧韌性社會的典範」，截至 2025 年 9 月底之重要成果如下：



圖 3-2、亞洲·矽谷 3.0 推動方案之願景與策略

1. 物聯網產值續創新高

臺灣物聯網產值於 2024 年持續成長達 2.22 兆元，於全球占比亦已達 4.94%，其中系統整合及應用服務占比自 2016 年之 9.8% 翻倍成長至 2024 年 20.7%，顯見透過政策支持，已帶動我國軟硬整合領域成長，厚實整體物聯網發展。

2. 培育國際級系統整合公司

已培育 3 家國際級系統整合公司，包含皇輝科技於泰國、印度提

供捷運通訊系統服務、遠創智慧於泰馬建置高速公路 ETC 收費系統；億鴻系統科技於菲律賓提供再生能源、微電網、能源管理等智慧能源解決方案。

3. 國產 AIoT 解決方案輸出全球

自 2017 年起，透過輔導、國際行銷等作法，已促成 138 案次 AIoT 解決方案輸出至全球 30 國，領域涵蓋智慧交通、智慧製造、智慧治理等多元領域。

4. 國內創新創業生態系蓬勃發展

國內創新創業生態系國際評比上表現亮眼，如 2024 年 StartupBlink 報告評比攀升至全球 22 名，全球創業觀察 (GEM) 的 2024-2025 國家創業環境指數 (NECI) 臺灣位居全球第 3。此外，我國新創於 2024 年募資金額達 33.4 億美元創近年新高，並已培育出 4 家新創獨角獸，皆顯示臺灣新創生態系於政府、生態系夥伴的共同努力下正快速茁壯。

5. 促成新創多元出場

透過修正企業併購法促進企業以併購新創方式進行外部創新，並開設臺灣創新版加速新創進入資本市場，迄 2024 年底已促成 59 家新創以 IPO、被併購等多元管道，達到出場目標。

6. 協助新創事業成功

各部會透過輔導、投資等作法共同協助國內新創事業取得募資，自 2017 年起已協助 221 家新創取得逾 200 萬美金的投資。

(三) 打造創新創業雨林生態系

賴清德總統上任後，政府以「國家希望工程」為核心藍圖，將「創新經濟，智慧國家」列為重點施政方向，致力於創造新一波創新成長動能。其中，「創新創業」被視為驅動國家創新的關鍵引擎，政府積極導入各項投資資源與主題式投資，打造具國際競爭力的創新創業雨林生態系，預期至 2027 年每年新創投資金額可達 1,500 億元。近年在政策推動下，全臺新創家數自 2016 年 2,641 家增至 2024 年底逾 9,500 家，創新基地達 95 處，展現蓬勃發展動能。為持續鞏固競爭優勢並成為創新解決方案的輸出國，國發會聯合國科會、金管會、經濟部及教育部等部會推動「創新創業雨林生態系」政策，以「擴大投資標的」、「引進投資資源」及「橋接國內外新創及資源」為三大主軸，2024 年新創募資金額已突破新臺幣千億元，為臺灣創新發展開啟新篇章。

1. 擴大投資標的

- (1) 積極催生早期新創企業，透過提供青年創業第一桶金，已補助青年學生新創團隊 75 組；此外，藉由輔導衍生、培育等方式，促成 10 家具科研成果之新創，累計完成技術移轉金額達 8,769 萬元。
- (2) 辦理新創基礎課程與實戰演練，協助早期新創團隊將科專研發成果轉換為商務導向，培育 42 隊科專新創團隊，並協助 9 家法人科專新創取得募資 13.07 億元。
- (3) 提供培育與輔導資源，吸引具潛力的 ICT 公司，促進企業內部創新，共計輔導 31 家相關企業（含 2 家新創企業），藉由輔導促成當年度投/增資額達 3.58 億元。

(4) 拓展海外人才延攬，自 2018 年施行「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起，就業金卡累計至 2024 年底已核發 12,082 張。此外，國發會與 Garage+ 自 2015 年起合作推動 Startup Global Program，已邀請來自 30 個國家，共計 298 家國際科技新創來臺，媒合與台積電、緯創、廣達、聯發科等重點企業合作，並協助落地事宜。

2. 引進投資資源

(1) 國發基金與各部會合作推動主題式投資，各別匡列 100 億元資金協助 AI 新創、淨零產業、中小企業/製造業/服務業及文創產業等各項投資方案，其中經濟部執行「加強投資中小企業實施方案」已投入第 2 個 100 億元，共招募 55 家搭配投資人。

(2) 為鼓勵保險業投資公共建設型創業投資事業，金管會調降保險業 100% 投資公建之創業投資事業所適用之風險係數。

(3) 國發基金與日本京都大學簽訂共同投資 MOU，未來將擴大對接日本創新資源，深化與日方在創新創業的合作。

3. 橋接國內外新創及資源

(1) 國發會打造海外新創基地，東京基地於 2024 年 9 月開幕，已提供逾 400 家次新創服務，將持續透過社群串聯合作，吸引國外資金、人才及創業家來臺。矽谷基地於 2025 年 1 月開幕，強化與矽谷新創社群之雙向鏈結。

(2) 為提升新創整體能量，透過設立國內基地、輔導企業創新、與加速器協作等方式，已協助逾 400 家次新創發展，其中包含臺灣科技新創基地 (TTA) 培育國外新創 77 家，並促成新創事業募資金額逾

70 億元。

- (3) 國科會偕同國發會、經濟部、數位部，帶領 96 家臺灣科技新創赴美參加全球最大科技產業盛會 CES；另帶領 40 家臺灣科技新創赴法參加歐洲最大科技展 VivaTech。2024 年共計取得國際商機達 42.44 億元，國際訂單達 4.46 億元。

(四) 推動兆元投資國家發展

為因應國內外情勢變化與發展需求，政府推動「國家希望工程」八大主軸，其中「創新經濟，智慧國家」著重引導資金回流，促進公共建設與產業發展，帶動經濟新動能。國發會會同財政部、金管會於 2024 年 12 月 26 日推出「兆元投資國家發展方案」，以「創新促參機制」、「優化投融资條件」及「擴大公共建設金融商品」三大策略主軸，並設立院層級促參專案會議，架構公私協力平臺，共同推動國家建設。此外，成立促參專案辦公室、資本市場服務團等兩大輔導團隊，分別輔導促參及推動相關金融商品，多元協助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相關課題；期望透過「業者承諾、政府協助」攜手引導兆元資金投資臺灣，為我國經濟發展注入新動能，截至 2025 年 9 月底，本方案三大推動策略暨推動成果說明如次：

方案成果

公私協力投資臺灣，創造雙贏

方案三大策略

創新促參推進機制•優化投入公建投融資條件•增加公建相關金融商品

專案平台設立

行政院促進民間參與
公共建設推進專案會議

促參工作小組

法規調適小組

轉導團隊籌組

促參專案辦公室

資本市場服務團

迄今推動成果

民間參與
公共建設

1,987.83億元
截至114年9月底簽約金額

法規鬆綁

24件

主動函釋
策略性產業

儲能、充電樁、
物流中心（臺北港）、
節能服務、AI算
力中心等

累計融資金額

666.52億元

發行永續
發展債券

逾**1,400**億元
114年1-9月
市場總發行量

圖 3-3、兆元投資國家發展方案成果

1. 創新促參推進機制

- (1) 成立院層級跨部會公私協力平臺「行政院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進專案會議」，下設促參工作小組及法規調適小組。藉由創新促參提案機制，促進政府及民間雙向提案，擴增促參案源，並進行相關法規調適，解決業者面臨的投資障礙。
- (2) 新設「促參推進專案辦公室」，參考國際卓越中心（Center of Excellence）概念，委託具有公共建設、促參、財務、法規等專業的顧問機構或專業人士協助辦理促參提案收件、審查及輔導等事宜。
- (3) 2024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簽約金額達 1,987.83 億元，法規調適鬆綁成果 24 件，並規劃專案推動水資源永續發展建設（再生水、本島大型海淡廠）、青年社會住宅等促參案件。

2. 優化公共建設投融资條件

- (1) 為協助保險業者借重國內私募股權基金(PE)及創業投資事業(VC)專業能力，進行公建案的投前評估、投後管理，爰將保險業透過 PE 及 VC 100%投資公共建設的風險係數由 10.18%調降至 1.28%，以提升保險業透過 PE 及 VC 投資投入公建的意願。
- (2) 為優化工公建屬性之策略性產業的投融资條件，由策略性產業之主管機關主動函釋具有公共建設屬性之產業類別，以提高保險業投資限額至 45%，如：充電樁、節能服務、儲能產業、物流中心（臺北港）、AI 算力中心等。
- (3) 國家融資保證機制的保證對象已涵蓋綠能建設、綠能設備及服務、儲能、購電及重大公共建設等項目，並將融資保證成數由最高 6 成提高至 8 成，有效降低金融機構承作風險，提高貸放意願，助益我國綠色能源與永續發展。迄今累計申請 17 案，累計融資金額 666.52 億元，累計保證金額 492.55 億元。如：台船環海、世紀風電、世紀樺欣、沃旭等案。
- (4) 金管會於 2025 年 3 月 26 日發布「保險業資金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管理辦法」令釋，將保險業資金辦理公共投資範圍擴大，完整納入依促參法辦理之公共建設，以及擴大保險業資金可投資國內私募股權基金之範圍，新增配合政策之公共投資、擴大納入依促參法及其他法令辦理之案件、ESG 永續標的及社會福利事業等，並持續鼓勵保險業投融资永續綠色領域。

3. 增加公共建設相關金融商品

- (1) 修法開放不動產投資信託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REIT)
採基金架構發行，鼓勵 REIT 基金投資公共建設，引導金融保險業透過 REIT 間接投資公共建設。
- (2) 為擴大發行政府永續發展債券，金管會、財政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以下稱櫃買中心) 已建立三方聯繫機制，持續推廣及輔導各級政府發行具環境與社會效益的永續債券，目前優先納入推動範圍之項目包括：捷運建設、地方社宅、學生宿舍等；此外，為強化政府永續發展債券發行，政府將主動篩選適合發行永續發展債券籌資之標的，藉以降低公務預算及利息支出壓力，同時提供民間間接投資公共建設及參與永續金融的優質金融商品，引導民間支持社會價值與響應 ESG 目標。截至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政府永續發展債券發行規模逾 1,429.5 億元。
- (3) 推動公共建設證券化，藉由金管會督導臺灣證券交易所與櫃買中心等證券周邊單位成立資本市場服務團，專責輔導各級政府部門進行公建證券化等財務評估。目前已完成國道 1 號適法性評估，並聚焦評估長照園區、物流倉儲等標的。

(五) 充裕產業創新轉型資金

國家發展基金依企業不同階段資金需求，辦理「直接投資」、「投資創業投資事業計畫」及「創業天使投資」等多元方案，並與各部會合作推動中小企業、AI 新創、綠色成長、智慧機器人、文化創意、策略性製造與服務業等主題式百億投資計畫，擴大投資量能。2025 年編列投資預算 128 億元，扶植五大信賴產業，並將主動開發半導

體、AI 與矽光子等優質案源；同時推動涵蓋運動及大健康等產業在內的主題式投資方案，並積極與臺大、陽明交大等校合作設立校園創投基金，推動創新創業從大學扎根，培育未來創新動能。

截至 2025 年 6 月底，國家發展基金累計投資 120 家新興重要事業，累計投資金額約 1,086.97 億元；創業投資事業轉投資計 2,025 家，累計核准投資金額約 225.53 億元；投資新創事業計 257 家，累計核准投資金額約 35.77 億元；透過主題式百億投資計畫累計投資 637 家，累計核准投資金額約 186.84 億元。

（六）提升國家人才競爭力

人才是國家發展的根本，也是創新經濟的關鍵。面對少子女化、勞動力老化及數位與淨零雙軸轉型挑戰，政府以「厚植重點產業人才培育」、「厚實人文底蘊與數位技能」及「促進國際學生與人才循環交流」三大策略為主軸，培養 AI 與 STEM 跨域人才，推動科技與人文並重的人才發展，打造臺灣成為智慧科技島，強化產業韌性與國際競爭力，整體執行成果如下：

1. 厚植重點產業人才培育

為培育重點產業人才，國發會針對 AI、半導體及綠領等領域完成人才需求分析；教育部自 2025 學年起擴增 STEM 招生名額 6,424 名，並推動臺大等 11 校設立 AI 與半導體等 13 所重點研究學院，補助 18 校建置 20 座產業人才培育基地，成立 TAICA 聯盟促進跨校學習；勞動部則整合 AI 課程設置「職業訓練整合網」專區。整體而言，2024 年已培育 AI、半導體、淨零與資安等人才逾 9 萬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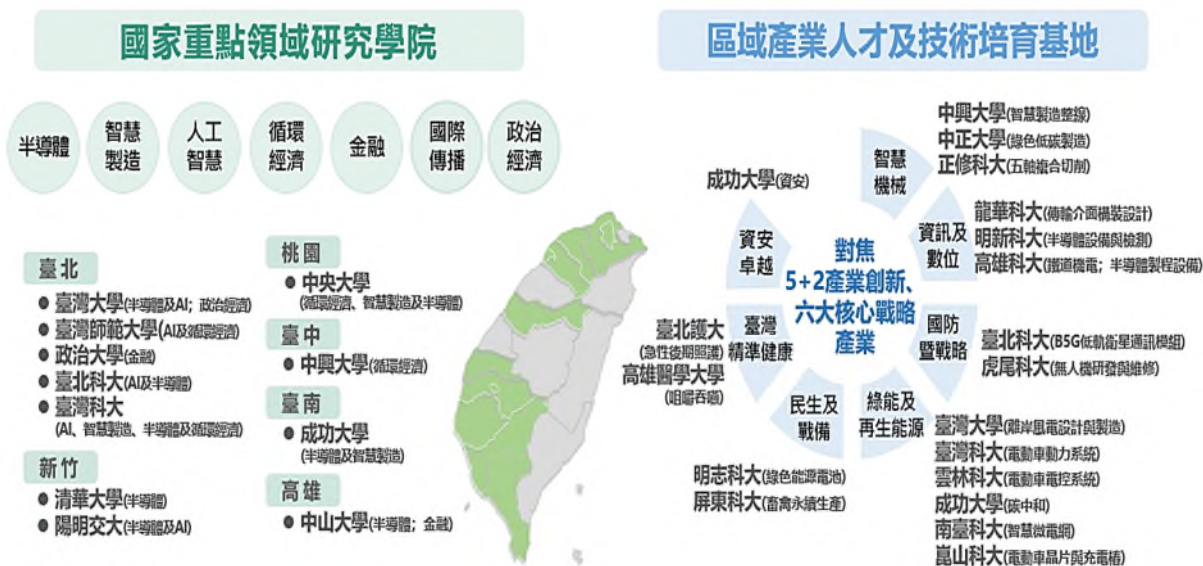


圖 3-4、培育重點領域研究學院與產業人才技術培育基地之分布

2. 厚實人文社會底蘊培養數位技能

為培養兼具人文素養與數位能力的人才，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為非資通訊學生開設跨域數位科技微學程，2024 年修讀比率達 27.29% (約 27 萬人)，並在高教深耕計畫中推動人文關懷課程，修讀比率達 54.8% (約 23 萬人)；另補助開設 120 門數位人文課程，修課人次達 4,790 人。數位發展部亦於 2025 年與企業合作辦理高中生 AI 扎根活動，培育 AI 創新應用人才 81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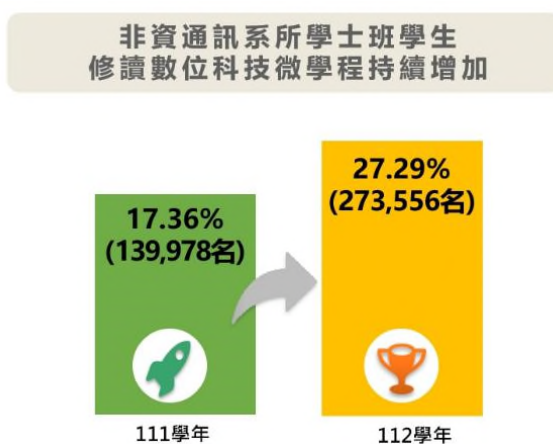


圖 3-5、非資通訊系所學士班學生修讀數位科技跨域學程比率

3. 促進國際學生及人才循環交流

為擴大國際生源，教育部推動學校設立國際專修部、開設華語先修課程及新型專班，並結合僑委會海青班與產學合作僑生專班，2024 學年國際學生達 7.9 萬人，較前一年增 1.2 萬人。國科會持續補助青年赴海外研習，並與教育部支持臺大等 12 校組成「國家重點領域國際合作聯盟」，與美國伊利諾大學等國際學研機構合作師生交換與雙聯學位；另選送 219 名創新創業種子人才出國研習，已有 115 人返臺創業或進入產業，促進國際人才循環與產業升級。



正修科大二技2+i機械工程產學合作專班印尼籍學生留任華鑄機械公司



醒吾科大行銷與流通系產學合作專班越南籍學生留任特捷物流公司



菲律賓-臺灣國際人才循環基地揭牌，並由崑山、正修、明新科大與菲律賓基督教大學簽署MOU，推廣新型專班

圖 3-6、促進國際學生及人才循環交流

(七) 建構完善攬才生態系

為因應全球數位化、AI 應用加速及五大信賴產業、AI 新十大建設、淨零轉型與新創發展所帶來的人才需求，政府積極推動「全球攬才行動」，以精準延攬國際人才，充實我國人才庫、協助產業升級、厚植經濟成長動能。整體推動策略如下：

1. 法規面

國發會於 2024 年提出《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修正案，

修正重點包括：提供畢業僑外生、世界優秀大學生及外國特定專業人才配偶在臺自由工作權利；給予全球菁英及僑外畢業生永居年資折抵；放寬世界大學畢業生來臺工作條件（排名擴大至前 1,500 大免兩年工作經驗）；延長數位遊牧簽證效期至兩年；強化國際人才社會保障，納入勞退新制、就業保險與長照服務等。

2. 攬才面

鎖定重點產業（AI、半導體、綠能等），運用 AI 大數據、駐外據點及國際社群精準延攬人才；放寬僑外生留臺規定，提供畢業後個人工作許可並強化就業輔導；推動數位遊牧簽證，結合地方示範區，提供度假體驗與長期停留支援。

3. 環境面

優化外國人在臺生活環境，包括金融服務、子女教育、租屋及公共服務雙語化；精進 Talent Taiwan 國際人才服務及延攬中心功能，提供一站式專案服務、VIP 客製化協助，並於南部及其他地區設立服務據點。

前述推動策略迄今執行成果如下：

1. 《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修正案已於 2025 年 8 月 29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並經總統 9 月 24 日公布在案，本次修法內容預計 2026 年 1 月起分 2 階段施行。
2. 國發會於 2023 年 11 月設立 Talent Taiwan 中心，2024 年 10 月再設南部據點，整合全球攬才行動與國際人才服務，打造外國人才的第二個家。主要功能包括：全球攬才與品牌行銷，建立國際人才延攬網

絡、拍攝形象影片、辦理海外說明會與交流活動；專案式一站服務，設置實體據點，提供居留、工作、住房、金融與教育等全方位協助；建置單一入口網「Talent Taiwan」網站整合簽證、生活、就業、雇主專區及成功案例等資訊，方便國際人才查詢。

3. 截至 2025 年 8 月底，外國專業人才有效許可達 56,649 人次，外國特定專業人才累計 19,814 人次（其中就業金卡 14,375 人次），合計 76,463 人次，顯示我國延攬國際人才已具顯著成效。

（八）推動 2030 雙語政策

隨著全球化與國際競爭加劇，語言能力已成為國家競爭力的重要關鍵。臺灣在全球供應鏈中地位日益重要，國際企業來臺投資及本土企業海外布局皆需大量雙語人才。國發會自 2018 年推動「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以「培育臺灣人才接軌國際」為主軸，並於 2020 年制定「2030 雙語政策整體推動方案」，在發揮華語優勢的基礎上強化年輕世代英語溝通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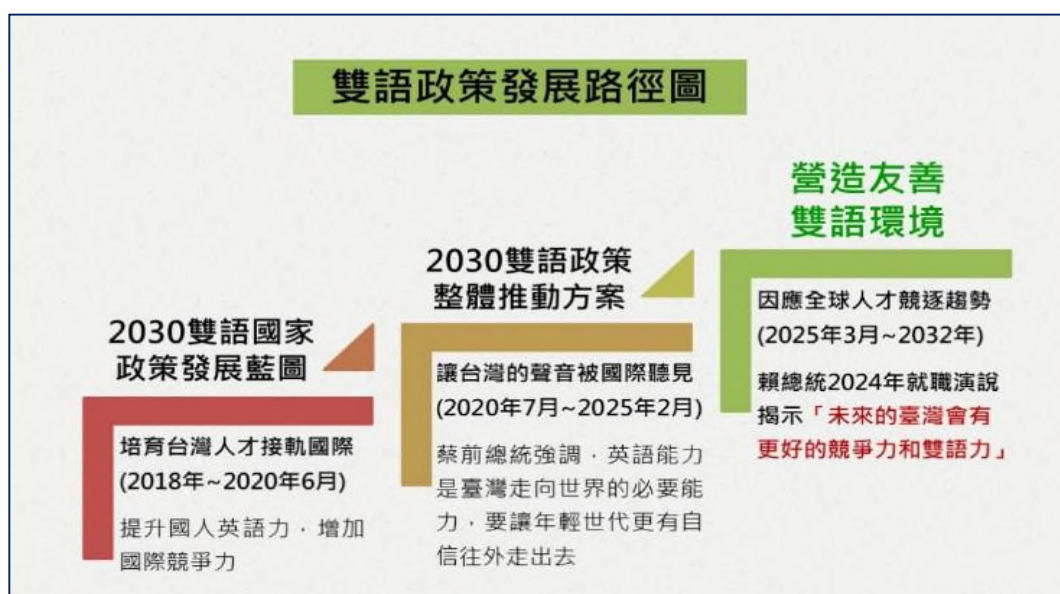


圖 3-7、雙語政策發展路徑圖

為落實賴總統「讓臺灣更具競爭力與雙語力」的願景，政府以「營造友善雙語環境」與「強化雙語教育」為雙主軸，結合中央部會、地方政府與民間力量，打造優質學習與生活環境，提升國人英語力與國際競爭力，吸引國際人才，促進社會共融，邁向國際宜居島嶼，推動成果如下：

1. 政策推動與制度建置

國發會統籌協調中央各部會及地方政府依權責推動雙語政策，包括雙語銀行、公共運輸雙語化、外國文書證照及政府官網雙語化、道路標示、法規與政府標案重要名詞英譯等措施，已達既定量化目標，並持續推動服務品質精進。

2. 英語力提升與學習推廣

國發會積極推動國人英語力提升，成果包括：與 ICRT 合作英語時事節目觸及逾 1,276 萬人次；「雙語資源網」瀏覽量逾 290 萬人次；AI 模擬測驗註冊逾 3 萬人，並於 2025 年擴大至聽說讀寫四技能；製作 72 堂英語數位課程，累計收看 18 萬人次；引進 Coursera 國際課程，預計自 2023 年 7 月至 2025 年 6 月培訓 6,000 名公務人員與 258 名國際傳播人才。

3. 地方與民間協力推動

自 2022 年起，國發會與 8 個中央部會及 19 個縣市政府合作辦理 86 項公共服務及活動雙語化計畫，並自 2023 年起推動雙語人才培育，迄今已補助 19 項民間創新提案，鼓勵社會各界共同推動英語學習。

(九) 打造幸福職場環境

為實踐「多元、平等、共融、友善、關懷」之職場核心價值，國發會積極推動幸福職場計畫，致力打造讓員工感受幸福、實現成長及充滿歸屬感的友善職場支持環境。國發會透過成立腦力激盪小組及廣泛蒐集員工提供建議的「幸福來許願活動」，並規劃多元幸福職場優化措施，涵蓋塑造和諧共融環境、平衡工作與生活、優化專業與知能、提升成長及成就感等 4 大構面優化機制，不僅強化機關內部的組織效能與團隊向心力，更體現國發會在增進人本永續與員工福祉之政策實踐，有助提升員工發揮潛能、提升成長及成就感，達到多元尊重及和諧共融之組織永續發展目標。

1. 塑造和諧共融環境，形塑人本永續與員工福祉之組織價值

為協助員工面對當前高速變動之社會、經濟及環境等情勢劇變，國發會以提升辦公舒適度與人際互動空間為核心理念，設置「國發咖啡館」提供免費咖啡、溫馨舒適沙發區、高腳桌椅共享辦公區、身心健康檢測服務及紓壓措施，並設置跑步機及延長辦公室健康操時間等多元職場健康促進措施，以營造健康、自在、理解及尊重之職場氛圍，促進員工身心健康，並建構具多元、包容、和諧、共融及永續特質之職場環境。

2. 平衡工作與生活，營造具安全感與歸屬感之友善職場環境

國發會為因應少子女化及高齡化之社會趨勢，並落實節能減碳與低碳通勤，全面推動週五及連假前最後 1 個工作日之擴大彈性上下班、週五及假日不加班、放寬 1 日遠距辦公、照護母性健康（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一年之女性員工之關懷與協助等）等多元友善家庭及職場支

持措施，適度解決員工因家庭照護影響工作效能之難題，減少員工請假與家庭照護壓力，並兼顧員工工作與家庭生活平衡，以營造具安全感與歸屬感之友善職場環境。

3. 優化專業與知能，建構具競爭力之職場永續治理環境

國發會為強化員工培訓效能，並激發員工之學習熱情，透過公私協力合作機制，並善用民間資源，辦理數位科技、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性別平等、職場霸凌與性騷擾防治、人權教育、藝術互動及地方創生等多項戶外學習與定點研習課程，並依不同職級及群體辦理中高階人力培訓及接班人培力機制，以鼓勵員工透過多元培訓機制及學習管道，開拓員工職涯發展，實現自我價值，並增強個人及組織之整體競爭力及永續發展之成功關鍵。

4. 提升成長及成就感，優化激勵評核制度與提升職涯發展動能

國發會為提升員工工作成就感與動能，鼓勵各單位進行員工業務成長經驗分享、優化年終考績評核機制、放寬國發會職務歷練機制及優化績優獎勵制度，並鼓勵員工進行單位內或單位間之職務歷練，以增進員工職能多元發展與強化軟實力，將永續發展理念融入人力資源管理與組織治理，形塑具成長性與永續性之職場環境。



圖 3-8、打造幸福職場與組織永續發展之內涵

(十) 營造友善辦公場域

為打造以人為本，舒適永續的工作環境，國發會持續推動辦公空間優化與設施改善，從節能減碳環境永續、空間品質到多元友善設施等面向，營造兼具效能與溫度的辦公場域。節能永續方面，辦公場域已全面更換 LED 燈具，並汰換為更節能的中央空調冰水主機系統，同時於各樓層加裝紗窗及窗簾以提升通風與彈性調節室內溫度；透過辦理節能診斷評估，洽詢業者導入 ESCO 改善或執行節能改善，持續強化能源使用效率。空間品質方面，逐年更新各單位 OA 辦公家具及地板，營造整潔明亮的工作環境；並依法規定期辦理大樓空氣品質檢測，連年獲得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授予「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優良級」標章，讓同仁在健康舒適的環境中工作。在友善設施方面，參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法定性別友善事項一覽表」，設置哺(集)乳室及懷孕同仁優先停車位；並於辦公大樓設置無障礙電梯、

正門口出入緩升坡道及扶手、各樓層無障礙廁所等設施，打造平等、安全且包容的工作空間，共同實踐友善永續的辦公文化。

三、核心目標 10「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推動淨零公正轉型

為呼應全球淨零趨勢，我國於 2022 年公布「2050 淨零排放路徑」，將公正轉型納為十二項關鍵戰略之一，並於 2023 年 4 月 21 日核定《臺灣 2050 淨零轉型公正轉型關鍵戰略行動計畫》。該計畫由國發會參考國際經驗並結合本土特性擬訂，旨在確保淨零進程兼顧公平與包容，降低轉型對社會與經濟的衝擊，維護以人為本之核心價值。淨零公正轉型聚焦勞工就業、產業轉型、區域發展、民生消費及政府治理等五大面向，透過協助受高碳產業影響之勞工轉型與綠色就業創造、兼顧中小企業適應與創新、促進地方平衡發展、保障弱勢民生支出、強化跨部會協調與循證決策等策略措施，推動我國在邁向淨零過程中兼具效率、韌性與社會正義，推動成果如下：

（一）政策推動著重公正轉型與社會參與制度

1. 2023 年 4 月 7 日頒布「公正轉型委員會設置要點」，成立公正轉型委員會，2023 年至 2025 年 8 月共召開 6 次公正轉型委員會議，邀集民間專家學者及公部門代表討論優先推動戰略、成果報告及社會溝通機制，廣納民間意見。
2. 修訂《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要求各部會在政策規劃初期即納入公正轉型精神。
3. 2023 至 2024 年間辦理 43 場公眾諮商會議，邀集產官學及地方代表，彙整 268 項具體意見、參與人次近 2,000 人，增進政策透明度。
4. 結合 19 家非政府組織推動公正轉型活動，2023 年及 2024 年分別推

動 7 項及 12 項合作案，全年共辦 72 場活動，涵蓋論壇、培訓、劇場、展覽等形式，關注女性、勞工、原住民族、青年、小商家及弱勢家庭等群體。

5. 形成公私協力機制與在地對話平臺，推動能源貧窮改善、原住民族知情參與及社福節能等創新模式，深化社會包容與公平。
6. 積極參與國際合作，2024 年派員參加美國於 APEC 第 3 次資深官員會議期間主辦之「運用結構改革促進女性與其他具有未實現經濟潛力群體之公正能源轉型工作坊」並擔任講者，向 APEC 會員體分享我國淨零公正轉型政策與協助原住民族等實務案例，持續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



圖 3-9、淨零公正轉型公眾諮商會議



圖 3-10、2024 年與 NGO 共同推動淨零公正轉型相關活動

(二) 協助各部會於推動淨零政策時納入公正轉型原則，形成全國整合圖像，各主責機關依轉型特性推動支持措施：

1. **就業輔導**：辦理職能培訓與轉職協助，如風能、氫能及電動運具技術訓練。
2. **金融支持**：提供綠色金融指引、融資保證、再生能源加成獎勵及農業補貼。
3. **產業輔導**：推動補助與技術支援，協助產業導入節能減碳與再生料使用。
4. **弱勢支持**：提供回饋金、用電補助及原住民族文化與就業培力計畫，確保轉型公平。

四、核心目標 11「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

透過推動「六大區域產業及生活圈」規劃、打造地方創生廊帶、活化中興新村，並積極推動前瞻建設與落實公共建設績效管理，以營造安全、永續且宜居的城市與鄉村環境。

（一）協調推動六大區域產業及生活圈

為促進我國產業與公共建設均衡布局，政府以國家整體視野推動「六大區域產業及生活圈」規劃，加速推進超過 152 項建設，落實「增就業、提薪資、繁地方」三大目標。面對國際經貿變動、地緣政治風險及數位與淨零轉型挑戰，政府致力強化各區域產業優勢，提升我國在全球供應鏈中的競爭力；同時透過發展地方特色產業與均衡公共建設，促進人口回流與在地就業，推動區域繁榮與經濟韌性，實現全國均衡發展。

1. 北北基宜（首都圈黃金廊帶）

北北基宜透過基隆捷運、宜蘭高鐵、台 62 線延伸等交通建設的布局，加速雙北智慧科技、低碳產業發展擴散至基隆、宜蘭；穩固北臺灣 AI 產業的領先地位，支持跨國企業來臺設立海外營運總部，帶動產業轉型，創造高薪職缺；促進基隆及宜蘭的海洋產業與觀光發展，讓海洋資源變成黃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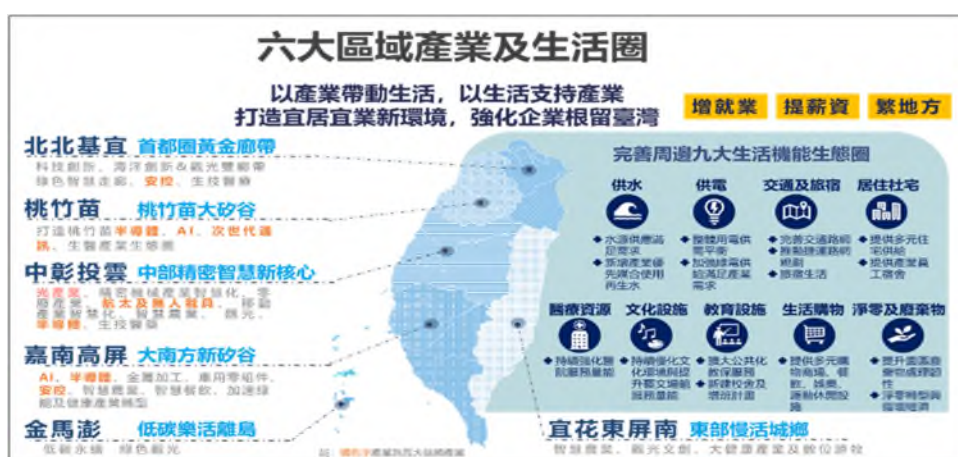


圖 3-11、六大區域產業及生活圈推動示意圖

2. 桃竹苗 (桃竹苗大砂谷)

擴大半導體產業聚落，串聯西部科技廊帶，引領全球晶片、生技產業在桃竹苗落地深根；百工百業應用 AI 升級，擴大獎勵新創發展，讓桃竹苗成為臺灣創新引擎；擴大地方園區開發，增加產業投資，帶動地方發展與經濟。

3. 中彰投雲（中部精密智慧新核心）

透過在地核心產業雙軸大轉型、現有核心再造新核心與國家精密智慧中心等策略，推動中部精密機械產業智慧化、數位優化、淨零轉型，促使光學產業邁向光通訊新世代光產業，發展綠色產業中心，強化智慧農業與觀光。

4. 嘉南高屏（大南方新矽谷）

將推動 AI 產業專區、智慧健康園區與智慧製造產業聚落，產業集群多樣化及高值化發展，並將發展智慧農業與智慧餐飲；另外國科會也將持續於南部推動科學園區開發，強化大南方高科技產業上下游鏈結。

5. 宜花東屏南（東部慢活城鄉）

宜蘭高鐵延伸線加值，延伸雙北發展生技、低碳綠色智慧產業；利用東部獨特的自然環境與人文資源，發展慢經濟觀光、大健康產業及智慧有機產業，打造數位游牧基地，將樂活、慢活與休閒等生活型態融入產業中，促使宜花東及屏南地區成為「慢經濟、優生活、智慧城鄉」示範區，帶動地方發展。

6. 金馬澎（低碳樂活離島）

以離島獨特文化為底蘊，用低碳概念打造永續風景；發揮島嶼特

色農漁力及製酒產業，創新加值企業經營，開創離島新經濟；完善交通、醫療、教育基礎設施與服務，創造離島幸福生活。

(二) 推動地方創生，打造地方特色廊帶

地方創生廊帶政策由行政院統籌推動，結合各部會資源，以聯合國 SDG11「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為核心，致力於提升地方活力與韌性。政策重點包括：建立跨部會協調平臺、推動試點廊帶示範、導入企業永續資源與投資、培育地方創生人才、串聯區域產業與生活圈、促進地方多元經濟發展。透過中央統籌、地方主導與企業共創的合作模式，推動地方產業創新與在地永續發展，帶動人口回流、經濟活絡與區域共榮，實現地方永續共好的願景，推動成果如下：

- 1. 啟動「獎勵地方創生廊帶店家計畫」：**已於 4 月 21 日公布 26 組獲選店家，每案提供最高 50 萬元，藉店鋪集聚在地商業能量、豐富生活及旅遊體驗，為地方注入創新發展動能。
- 2. 規劃完成 2025 年地方創生廊帶試點系列活動企劃：**協調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辦理完成地方創生廊帶特色活動，透過整合文化、運動、觀光及產業資源，打造多元且具特色的地方創生廊帶，推動青年扎根、產業升級與觀光活絡。

(三) 推動區域治理示範及推廣

為回應行政區劃限制與城鄉發展不均問題，國發會推動區域治理新模式，以跨區域、跨部門、跨層級協作為核心，建立更具包容、安全、韌性與永續特質的治理體系，呼應聯合國 SDG11 願景。政策

重點如下：

1. 強化跨域合作治理

打破行政區劃侷限，整合跨縣市及跨部會資源，建立協作機制，以公私協力方式促進社會健康與永續發展。

2. 推動綠能永續治理沙盒

以「太陽能光電」、「漁電共生」、「微水力發電」與「地熱發電」為主題，導入沙盒實驗機制，測試創新治理模式與社會參與機制。

3. 深化公民參與與社會對話

透過多元利益關係人參與，強化地方自主與民眾共創，避免參與形式化，提升社會對永續治理的認同與支持。

4. 促進法規調適與制度創新

針對綠能及環境治理相關法規進行盤點與調整，建立能兼顧環保、產業及社會公平的新治理模式。

為減緩氣候變遷，推動綠能永續發展，亟需政府跨部門、業者與在地居民共同參與及合作。國發會依當前政策重點，已擇定「太陽能光電」、「漁電共生」、「微水力發電」與「地熱發電」四項主題，辦理綠能主題型區域治理沙盒實驗。藉由盤點現況問題與在地需求，指認關鍵區域治理所涉議題，蒐整國內外正面案例、推動亮點、政策與法令規定，以及所涉利害關係人與團體等，邀集中央部會、地方政府與民間團體等多元利益關係人共同參與溝通討論，促進政府、業界與民眾意見交流、對接調和觀點，並就跨域治理對策與協作模式集思廣

益，俾提出四項綠能主題之區域治理示範推動指引，進行示範及推廣。

(四) 活化中興新村

為重振中興新村活力，國發會自 2018 年成立「中興新村活化專案辦公室」，並於 2019 年起接管核心區 224.92 公頃土地進行活化。依行政院指示，國發會提出《中興新村整體規劃》，2022 年獲核定，並於 2023 年啟動《中興新村北、中核心公有資產活化建設計畫》(2023–2027)，總經費 15.34 億元，推動建物整修、基礎設施及環境優化。同時，2021 年成立「中興新村地方創生育成村」，活化閒置建物為地方創生團隊進駐基地，導入育成、募資與創業輔導機制，培育地方創生人才；2025 年起推動「聚客計畫」，導入產業，以活動策展、文旅導入及商業經營結合，吸引人潮與商機，重建生活機能與經濟動能，形塑中興新村為兼具歷史文化、休閒生活與大學城功能的永續發展示範區，推動成果如下：



圖 3-12、中興新村宿舍群

1. 公有資產活化

(1) 引進中興大學進駐設立南投分部，並協調 6 個中央機關搬遷。

(2) 完成羽球館、青少年活動中心、檔案庫房、道路、公園等優化工程。

另建置 LED 智慧路燈，節電 70%、年減碳逾 100 公噸。

(3) 完成第 1、2 階段 140 戶職務宿舍，引進長住人口 100 人。



圖 3-13、完成羽球館、青少年活動中心、道路、公園及職務宿舍等優化工程，並建置 LED 智慧路燈（左至右、上至下）

2. 地方創生育成村

- (1)運用閒置建物成立育成基地，整修 5 棟舊建築 (松園三、四館、省民服務中心、聯合服務中心、原車鑑會)，提供團隊進駐與展演空間，其中松園四館改造為育成村進駐基地榮獲 MUSE 國際設計大獎。
- (2)成立以來扶植 208 組團隊，維持 80 組進駐；團隊獲得國內外 64 項獎項、12 組獲政府補助、47 案完成商業合作、48 組返鄉創業，成為中部地方創生示範據點。
- (3)中興新村地方創生育成村參與國際商會 (ICC) 舉辦的第三屆 2025 「創新生態系之星獎」(SES Awards)全球選拔活動，榮獲「創新生態系新星」殊榮，獲獎原因為表彰育成村「創新政策先驅」與促進創業生態系的努力，2025 年 12 月 2 日於法國巴黎 ICC 總部頒獎。



圖 3-14、松園四館改造為育成村進駐基地

3. 聚客計畫

- (1)2025 年舉辦「中興新村野起來」野餐音樂創生市集，吸引逾 1.5 萬人次、100 家品牌參與，帶動地方觀光與商機。
- (2)推動宿舍分期修繕標租，引進旅宿、特色餐飲、運動與創生產業進駐，打造融合文化、生活與產業的多元聚落，逐步實現中興新村再生與永續發展願景。



圖 3-15、「中興新村野起來：野餐、音樂、創生市集」主題活動



圖 3-16、主席官邸公開標租引進餐飲業

（五）落實公共建設績效管理

公共建設為國家經濟發展與城鄉永續的重要支柱，除滿足民生需求外，亦能形塑具地方特色的宜居環境，涵蓋交通建設、長照與托育設施、污水下水道、農村再生及防災韌性工程等多面向。面對美國對等關稅政策、營造人力短缺及原物料價格波動等挑戰，政府積極協調各部會強化推動能量，精進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機制，確保計畫執行品質與時效。同時，公共建設投資對經濟成長具顯著貢獻，國發會並與工程會協力督導機關加速執行與撥款，擴大基礎設施投資效益，

促進經濟發展、強化防災與能源韌性，提升國民生活品質與城鄉永續發展，推動成果如下：

1. 穩健推動國內基礎建設，擴大公共投資量能

國發會為加速公共建設推動、擴大公共投資量能，於 2020 年研訂「加速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成效措施」報奉行政院核定實施，並透過跨部會會報及定期檢討機制，強化執行與監督。近年整體公共建設支用經費持續成長，2022 至 2024 年間由 5,265 億元提升至 7,882 億元，2024 年較前一年成長 16.13%，經費達成率維持在 93%以上，執行金額 7,392 億元，創近 17 年同期新高。2022 至 2024 年間重大建設成果包括南方澳跨港大橋、金門大橋、臺鐵潮州機廠、桃園郵政物流園區郵政物流中心、新臺馬輪及新臺澎輪、安坑輕軌、高雄環狀輕軌全環線、烏溪烏嘴潭人工湖 6 湖區、桃園會展中心、高雄港第七貨櫃中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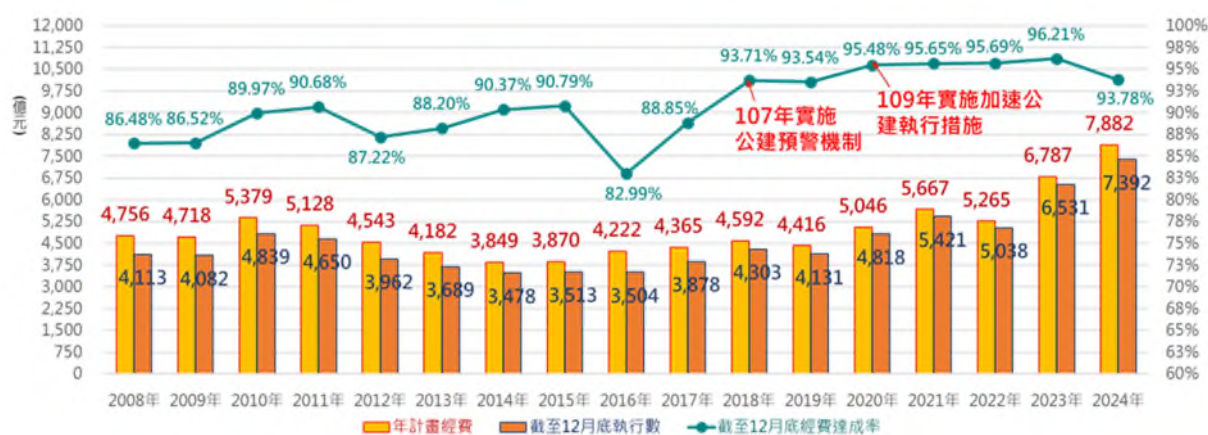


圖 3-17、2008 年至 2024 年公共建設計畫經費執行趨勢

2. 落實公共建設執行預警機制，及時查核解決問題

國發會自 2018 年起推動「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退場機制」，

結合工程會督導會報，以全生命週期管理概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規劃與執行。機制涵蓋目標設定、設計作業、採購策略、時程管控、成本效益與風險管理等，並透過年度預算先期審查進行資源重排序與退場調整，確保資金運用效率，避免經費閒置，提升重大建設執行成效。未來將持續精進預警機制之預防與激勵功能，促進計畫提前完成與經費節省，並強化風險監測與多元查證，確保公共建設如期如質推動，發揮最大經濟效益。

3. 強化公共建設計畫效益事後評估機制

國發會為強化公共建設執行效能，推行「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制度」，建立從規劃、執行至營運各階段之績效評估機制。依據 2018 年修正之《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增列總結與營運評估制度，國發會於 2019、2020 年先行試辦後，陸續制定並施行「中長程個案計畫總結評估報告備查作業流程-公共建設計畫暨社會發展計畫」及「營運評估作業原則」，提供各部會遵循。並透過專家參與複評制度，強化審查專業性與政策回饋，供未來新建設規劃參考，以完善計畫審議機制、降低修正頻率，確保公共建設推動更具前瞻性與效益性。

(六) 推動前瞻基礎建設 2.0

為實現核心目標 11「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政府自 2017 年起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 8 年 8,400 億元預算推進八大建設，包括軌道、水環境、綠能、數位、城鄉、育兒、食品安全及人才培育等，兼顧經濟發展、社會共融與環境永續三大面向。該計畫強調以人為本與區域均衡發展，補足地方基礎

設施落差，推動交通便利、綠能普及、智慧治理及永續生活環境，並結合數位與淨零雙軸轉型，提升城鄉整體韌性與包容性，促進國土安全、能源轉型與社會共好，推動成果如下：



圖 3-18、前瞻計畫-打造下一世代所需基礎建設

1. 推動永續城鄉與文化共融的生活環境

(1) 文化生活圈建設計畫：以文化保存、地方知識發展與藝術史重建為核心，透過活化閒置空間及再造歷史現場，補助各縣市推動文化資產修復、古蹟與歷史建築再利用，推動文化資產保存修復與再利用，串聯地方文化館、博物館與藝文設施。促成地方文化治理落實於生活，重建臺灣藝術史與文化主體性。提升地方文化公共服務能量與無礙參與體驗，落實文化平權。

(2) 地方創生與中興新村活化：導入地方創生、產業廊帶與聚客計畫，結合文化景觀保存與地方創業輔導，培育 208 組地方創生團隊，促進地方產業鏈再生與青年返鄉創業，建構示範性人文創新聚落。建立歷史文化、休閒生活與大學城三核心發展軸，實現具包容與永續

的生活社區。

2. 提升環境韌性與生活品質的基礎建設

- (1)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以「魅力水岸、與水共榮」為願景，推動治水、淨水、親水三位一體工程，結合生態保育與景觀營造，恢復河川生命力。完成 97 處水環境亮點（如新竹 17 公里海岸、鹿港溪、月津港等）；營造親水空間 382 公頃（約 15 個大安森林公園）；改善水質、強化滯洪防災與水岸生態多樣性，形塑宜居水文化。
- (2) 城鄉建設與在地型產業園區：協助地方政府規劃永續產業空間與老舊工業區更新，形塑在地就業與環保並重的園區。完成 91 案工業區補助、活化土地 33 公頃、提供 102 公頃新設廠面積；新增進駐企業 335 家，創造區域就業與綠色產業聚落；興建楠梓園區創新大樓與屏東園區擴區，推動產業空間永續利用。

3. 促進包容智慧社會與數位轉型

- (1) 5G 網路建設計畫：縮短城鄉數位落差、促進產業創新應用，分三階段推動 5G 基礎建設與垂直場域應用。補助設置 13,200 臺基地臺，非偏鄉人口涵蓋率達 97.54%；推動教育、醫療、交通等 5G 應用落地，促進智慧城市建設；平衡偏鄉數位發展，強化全民數位包容。
- (2) 運用物聯網或數位科技強化防災預警：在公共建設管考方面，國發會透過「公共建設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制度」與「預警機制」，確保重大工程如期如質推動，提升國土安全與防災能力。相關部會亦運用智慧自動控制技術等，協助民間單位開發各項防災警示產品，運用於村里、學校等場域，提升公共建設與基礎設施韌性。

五、核心目標 12「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本項核心目標旨在建構低碳生產與永續環境雙贏之模式，國發會透過落實溫室氣體盤查與相關節能減碳行動，積極達成國家淨零轉型，引領公部門落實永續發展目標。

（一）推動內部碳盤查作業

為落實政府淨零轉型目標並配合永續長聯盟重點工作，國發會積極推動機關內部碳盤查作業，依環境部規範聚焦範疇一與範疇二之直接與間接排放源，系統性蒐集能源使用及碳排放數據，藉以掌握主要排放結構並識別高排放熱點，透過碳盤查分析，研訂減碳管理策略與年度執行目標，逐步強化能源效率與低碳運作。2025 年度已完成寶慶大樓 2024 年溫室氣體盤查，並設定較前一年減少 2%排放量之減量目標，持續提升機關環境治理能量與碳排資訊透明度。

（二）落實節能減碳行動

1. 推動深度節能

國發會秉持機關帶頭執行永續作為的精神，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工作。除長期落實電子公文及減紙政策外，2024 年完成寶慶大樓中央空調主機更新，顯著提升能源效率。2025 年進一步採取多項精進措施，包括減少照明燈具使用量、調整空調運轉時段、增設防焰遮光捲簾及設定飲水機夜間休眠模式，並依用電特性參與台電「聰明用電、節省電費、加碼回饋」計畫，配合電力調度提升整體用電效能。寶慶大樓已完成智慧電盤建置，可即時監控空調、照明、動力與插座用電，促進能源用量最佳化。2025 年用電量較 2024 年減少約 5 萬度，用

水量亦下降約 130 度，顯示節能減碳成果明顯。

2. 推動公務車電動化

國發會配合交通部推動「運具電動化及無碳化」，積極規劃公務車汰換時程，正、副首長專用車預定於 2028 年前全面汰換為純電動車，一般公務小客車則於 2029 年前全數電動化，此舉將提前達成政府 2030 年與 2035 年公務車電動化之淨零轉型目標，展現中央機關帶頭落實減碳與邁向綠色運輸的決心。

3. 強化建築能效管理

為提升大樓能源利用效率，國發會依年度用電分析結果持續精進建物能效管理，已於 2024 年 4 月完成寶慶大樓傳統渦捲式冰水主機汰換為高效節能的磁浮式冰水主機，大幅降低空調耗能，顯著提升整體用電效能；另自 2019 年起照明設備已全面更換為 LED 燈具，主要耗能設備均已優化，透過硬體更新與智慧管理併行，持續推動低碳建築運作及能源精緻化管理，展現節能減碳具體成果與永續治理成效。

（三）辦理綠色採購

國發會積極推動綠色採購政策，持續以具體行動落實政府永續發展目標。2024 年綠色採購成效顯著，指定採購項目達成率達 99.97%，加分項目比率 1.86%，無減分項目，顯示各項措施均能確實執行。當年度辦理之工程及勞務類綠色採購共 3 件，申報金額共計 27 萬 2,138 元，經主管機關評核總分 94.3 分、無扣分項目，最終評定等級為「優等」，此成果充分展現國發會以環保節能及資源循環為導向的採購精神，積極落實綠色採購與永續採購政策，並持續帶

動公部門採購行為朝向環境友善與社會責任並重的目標邁進。

六、核心目標 13「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為具體落實國家減碳路徑，國發會協同相關部會共同提出「臺灣總體減碳行動計畫」，由能源、製造、住商、運輸、農業與環境六大部門，共同執行減碳策略，再搭配科技創新、金融支持、碳排有價、法規調適、綠領人才及社區驅動等六大創新機制，推動能源、產業、生活及社會四大轉型，邁向具韌性及永續的淨零社會。

（一）奠定 2050 淨零排放法制與戰略基礎

臺灣在面對全球氣候危機與淨零轉型趨勢時，已逐步建構完整的氣候治理體系與行動藍圖。政府於 2021 年 4 月正式宣示「2050 淨零排放」目標，並於 2022 年 3 月公布《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同年 12 月提出「十二項關鍵戰略行動計畫」，涵蓋能源、產業、運輸、住商、農業及環境等核心部門，形塑具體轉型路徑。為確保長期推動具法制依據與社會支持，政府於 2023 年 2 月修正公布《氣候變遷因應法》，正式將「2050 淨零排放」納入國家法定目標，增訂氣候調適專章並強化資訊公開與公眾參與機制，確立氣候治理的法制架構。

（二）深化綠色成長與總體減碳行動

賴清德總統上任後，將「綠色成長與 2050 淨零轉型」列為「國家希望工程」的核心施政主軸，強調以創新、投資與包容的策略推動國家轉型。於 2025 年 1 月召開第三次「國家氣候變遷對策委員會」，宣布我國新的階段性減碳目標：2030 年相較 2005 年減量 $28\pm 2\%$ 、

2032 年減量 $32\pm 2\%$ 、2035 年減量 $38\pm 2\%$ ，並於 2025 年 5 月 6 日核定「第三期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 (2026–2030)」，確立具量化、可檢核之國家減碳進程。

國發會會同相關部會進一步提出「臺灣總體減碳行動計畫」，由上而下聚焦六大部門「減碳旗艦計畫」，加碼減碳力道，並由部會由下而上提出「部門自主減碳計畫」，滾動調整推動策略；再搭配科技創新、金融支持、碳排有價、法規調適、綠領人才及社區驅動等六大制度創新，系統性整合六大部門減碳作為，並完備所需財務配套規劃深化四大轉型，讓能源轉型更多元、產業轉型更創新、生活轉型更低碳、社會轉型更韌性。政府預算投入將帶動民間投資突破 6 兆元，創造綠色經濟同時提高能源自主。

在治理架構上，國家層級設有「總統府國家氣候變遷對策委員會」負責政策方針統籌，行政院層級由「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擔任政策協調及分工整合平臺，確保中央與地方、政府與社會共同參與，以滾動檢討、透明治理與跨世代正義的精神，推動臺灣邁向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的淨零社會。相關部會整體推動成果如下：



圖 3-19、臺灣 2050 淨零路徑推動歷程

1. 推動第二次能源轉型，發展多元綠能

至 2025 年 8 月底止，累計再生能源裝置容量 22.03GW，以太陽光電及離岸風電為發展主力。其中，

(1) 太陽光電累計裝置容量 15.02GW；風力發電累計裝置容量約 4.13GW；水力發電（含小水力）累計裝置容量約 2.12GW；生質能與廢棄物發電累計裝置容量約 0.75GW。

(2) 地熱至 2025 年 8 月底止，已推動 6 案，累計設置 7.49MW；中油公司 2024.10 於宜蘭員山開鑽深井，規劃建置增強型地熱系統（EGS）先進地熱示範案場，帶動民間地熱產業投入。

2. 推動深度節能

(1) 執行「深度節能推動計畫」，至 2025 年 7 月已協助 4,389 家企業執行深度節能，累計節電 75.4 億度，相當於 181.5 萬戶家庭年用電；同時持續推動住宅家電補助，2024 至 2025 年 7 月已完成汰換 239 萬臺家電，累計節電 15.1 億度。

(2) 將保險業資金投資 ESCO 業者納入符合保險法第 146 條之 5，促進保險業資金可投資非公開發行 ESCO 公司，另屬公共投資之 ESCO 專案可適用較低之風險係數。

(3) 2025 年 4 月 18 日三讀通過《產業創新條例》第 10-1 條修正案，將節能減碳納入投資抵減項目，投資抵減上限由 10 億元提高至 20 億元，進一步鼓勵企業投入減碳技術與設備升級。

3. 啟動碳定價機制

- (1) 2024 年公告「碳費徵收費率」，並訂於 2025.1.1 生效實施，2026 年開始繳費；起徵價格訂為每噸 300 元，並訂有優惠費率，後續以 2 年為一期，分階段調升進行檢討。
- (2) 自願減量交易機制是碳定價重要輔助措施，臺灣碳權交易所於 2023.8.7 正式營運，2023.12.22 啟動國際碳權交易平臺，2024.10.21 啟動國內碳權交易；並規劃 2026 年試行「總量管制及排放交易制度」（ETS），盼以市場機制帶動減碳。

4. 綠色金融驅動企業低碳轉型

- (1) 2024.10.29 發布「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重點包括將企業自主減量計畫納入投融資決策優先評估、蒐集建置企業碳排資料及強化氣候韌性、鼓勵金融業揭露減碳目標策略及自然相關財務資訊等，擴大金融支持面向與力度，協力政府與企業推動淨零轉型。
- (2) 2024.12.31 公告第二版「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及「轉型計畫建議涵蓋事項」，鼓勵企業揭露營運之經濟活動適用及符合參考指引的情形及轉型計畫，並鼓勵金融機構參考該指引進行投融資評估，以及揭露投融資及金融商品之永續占比等資訊。

七、核心目標 16「促進和平多元的社會，確保司法平等，建立具公信力且廣納民意的體系」

透過《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推動資料開放、公共參與及清廉施政，展現開放透明的治理精神；並加速政治檔案開放應用，促進轉型正義與資訊透明，落實和平、正義與健全制度的永續發展目標。

(一) 推動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

臺灣以「開放、透明、協作、包容」為核心精神推動開放政府，落實 SDG16 之目標。政府透過公私協力與制度化公民參與機制，深化資訊公開與政策透明度，讓民間創新與社會監督成為公共治理的驅動力量。

國發會會同相關機關提出首部《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2021-2024)，針對「推動資料開放與資訊公開」、「擴大公共參與機制」、「增加性別及族群包容性對話」、「落實清廉施政」及「執行洗錢防制」等 5 大範疇，提出 19 項承諾事項。由政府與民間共同組成推動小組，推進資料開放、公共參與、廉能施政與數位隱私保障等改革，建立跨部會與跨領域協作模式。並透過「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與「總統盃黑客松」等創新機制，促進社會多元意見融入政策設計。面對氣候變遷、數位轉型與資訊倫理挑戰，臺灣將持續以開放治理強化透明度與問責性，提升政府效能與社會信任，打造法治健全、包容參與、廉能透明的永續治理體系，展現民主深化與公共創新的典範，執行成果如下：

1. 推動資料開放與資訊公開

數發部協同部會開放 493 組高應用資料集並制定技術指引；國科會釋出 66 組太空與地球觀測資料；AI 雲提供逾 2,500 主機資源；個資法修正明定非公務機關責任；環境部整合人工魚礁、漁港與離岸風電資料入國家海洋資料庫，強化資料透明與公共參與。

2. 擴大公共參與機制

建置「全國性公投電子連署系統」；教育部推動 93 組青年好政團隊；國發會改版「地方創生資訊平臺」；勞動部多元宣導逾 1,292 萬人次；推廣「開放政府」教材至 3,800 所中小學。

3. 增加性別及族群包容性對話

行政院性平處完成 CEDAW 期中審查；內政部培訓新住民 9,800 人次；原民會建置南島資料庫 4,400 餘次瀏覽；客委會提出第二期國家客家發展計畫，推動族群主流化與區域創生。

4. 落實清廉施政

內政部送審政治獻金法修正案，強化揭露義務與罰則；法務部廉政署成立 76 案廉政平臺，採購金額達 1.6 兆元；完成「揭弊者保護法」草案，完善通報與保護制度。

5. 執行洗錢防制

金融與指定非金融業者使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 1 億次以上；辦理 207 場防制訓練、13,551 人次受訓；內政部完成 202 家宗教財團法人財務書面查核及 50 家實地查核。

(二) 推動法規調適優化經商環境

隨著數位科技加速滲透各領域、全球經貿結構快速變動，法制應變與治理透明成為永續發展的核心挑戰。為落實賴總統「國家希望工程」所揭示之「創新繁榮、公義永續、民主和平」願景，國發會秉持「以人民感受為本」及「政府作為永續發展推動引擎」之理念，積極推動法規創新與制度革新。

國發會推動的法制改革不僅提升行政效能與經商便利度，更將透明治理與民眾參與納入永續治理主軸，打造開放、創新、具信任的現代政府。國發會透過三大策略深化透明治理、強化公民參與、促進包容決策與公私協力，以建立 SDG16 具公信力且廣納民意的體系。國發會透過制度性法規調適、產業協作與公民參與三大支柱，深化法治基礎與開放治理文化，形塑具透明度、問責性與包容性的決策體系。此舉不僅強化政府治理效能，更以開放與信任為核心，持續推動臺灣邁向和平、公正與健全制度之永續未來。

1. 強化跨機關協調機制，打造創新合宜的法制環境

建立跨部會協作平臺，協調各機關定期檢視管制性法令，主動淘汰不合時宜規範，配合數位轉型、AI 創新及綠能產業等新興議題，建構有利創新、公平競爭與永續發展的法制體系。

2. 協處產業建言，促進法規透明

作為政府與外國商會之間的溝通樞紐，持續回應產業訴求，確保法規透明、一致性與可預期性，降低企業法遵成本，體現 SDG16 建立有效、負責且透明的制度。

3. 敞開民間建言管道，落實公民參與與社會共創

以「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 (JOIN)」為核心，推動民眾參與政策形成過程，搭配「行政院公報資訊網」即時揭露法規動態資訊，確保資訊公開、民意能見與政府問責，落實 SDG16 確保包容、參與與具代表性的決策。

4. 推動成果如下：

(1) 跨機關法規調適成果顯著，強化法制韌性

- 自 2021 年至 2025 年第二季，跨部會推動法規鬆綁成果超過 1,600 項，有效消除行政障礙。
- 2023 年成立「數位政策法制協調專案會議」，由國發會擔任幕僚機關，聚焦 AI、資料治理、個資保護及數位應用服務等新興議題，建立前瞻且具韌性的數位法制治理框架。



圖 3-20、2021 年至 2025 年（第 2 季）跨部會推動法規鬆綁成果數

(2) 持續深化產業溝通，優化經商投資環境

- 2023–2025 年間協處外國商會白皮書建議 1,231 項，涵蓋金融、科技、能源、稅務、人力等面向。
- 透過跨部會協調與回應機制，提升法規透明並促進溝通，強化在臺外資信任及促進投資動能。

(3) 推動公民參與與資訊公開，促進包容決策

- 「JOIN 平臺」截至 2025 年 7 月建言參採率 49.1%，2024 年提

案 2,620 則、全年參與 799 萬人次。

- 「行政院公報資訊網」累計刊登法規 15 萬則、瀏覽 1,002 萬人次，2024 年增設「法規英譯版」與「法規預告、發布之說明欄位」，擴大國際理解與民眾監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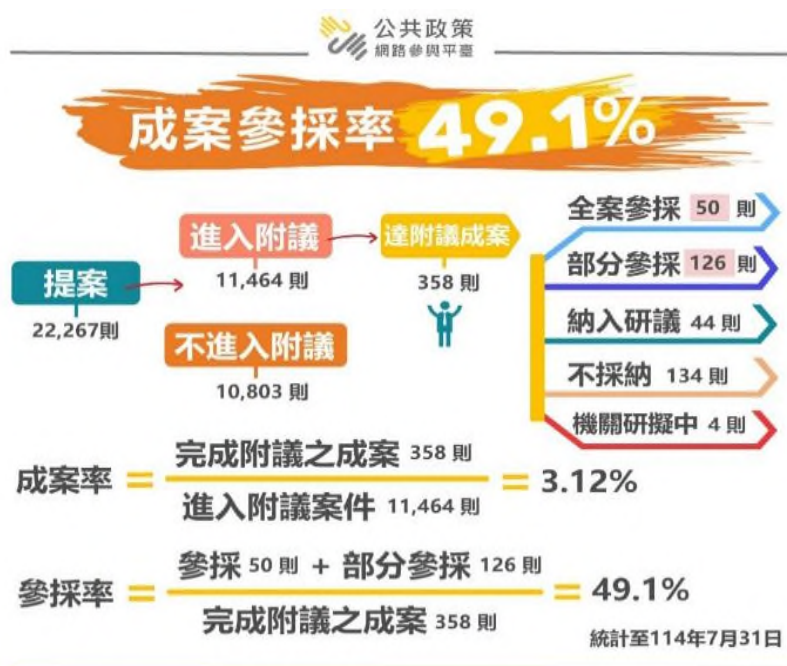


圖 3-21、2015 年 9 月至 2025 年 7 月提點子成案參採率

(三) 首座國家檔案館正式啟用

國家檔案館是民主法治社會的重要象徵，與圖書館、博物館並列為國家知識體系的三大支柱。其核心使命在於保存政府施政紀錄與國家記憶，促進檔案開放應用，深化公民對政府運作的理解與信任，具體落實 SDG16 建立有效、負責及透明的制度 與確保公共資訊可及性。

我國首座國家檔案館定於 2025 年 11 月 22 日正式啟用，整合永續典藏、應用推廣、技術研發、人文教育與觀光休憩等功能，導入

智慧化與數位化，實現「深化國家記憶、便捷檔案服務」之雙軸願景。館舍規劃以「智慧高效、永續節能、開放共融」為設計理念，提供全民近用、創意加值與教育推廣等多元服務，推動國家檔案治理現代化與社會化，讓檔案成為全民共享的知識資產與公共財。

國發會檔案局結合政策規劃與制度創新，從資訊透明、知識傳承、科技創新、教育推廣與跨域合作等五大方向推動檔案治理轉型，具體落實 SDG16 健全制度與包容決策之核心精神。

1. 多元行銷與公眾參與

以「全民共享的國家記憶」為主軸，透過展覽、檔案月、教育活動與社群行銷，推廣檔案價值與國家記憶意識；並建立線上平臺，開放去識別化檔案影像供公眾探索，促進社會參與與共創紀錄。

2. 檔案價值再造與文化教育推廣

推動館藏研究與文創商品化，擴大檔案加值應用，並以多元教材、行動展與主題課程深化全民檔案素養。

3. 科技創新與智慧化應用

導入 AI 與語意網路技術，建立智慧搜尋與遠端服務機制；同時推動虛擬檔案館與線上互動體驗，打造「隨時、隨地、隨人」的數位公共資訊平臺。

4. 全齡友善與客製服務

針對兒童、學生、樂齡族等不同客群，設計分齡導覽、互動展示與教育活動，提升文化可近性與學習參與度，達成文化民主化與社會

包容。

5. 跨域合作與國際連結

透過產官學研合作與館際交流，強化檔案修復技術研發、資料共享與國際合作，提升臺灣在全球檔案治理領域的專業地位。

6. 永續經營與地方共榮

以檔案人文帶動地方創生，規劃接駁專車、共享運具與綠色交通，打造「城市綠色生活」示範場域，兼顧環境永續與社會共榮。

7. 近年相關成果：以檔案治理促進資訊透明與公民信任

(1) 資訊透明與開放治理制度

國發會檔案局為我國檔案中央主管機關，建立檔案資訊開放平臺，強化政府施政紀錄公開與歷史資料追溯機制；提供去識別化國家檔案全文影像線上查閱，形成全民共享資料庫，確保公共資訊可及性。

(2) 深化公民參與與文化連結

推動常設展覽與定期主題特展，並推廣「檔案月」活動，每年吸引數萬名民眾參與，提升國家檔案意識與社會共鳴；建立檔案志工制度與青年實習機制，促進跨世代檔案參與，強化社會共創。

(3) 導入智慧科技提升服務效能

運用 AI 與語意分析技術，優化檔案檢索與關鍵字分析，建構智慧語意網絡，提升搜尋效率與精準度；開發「虛擬檔案館」與「自助閱覽系統」，提供自動通關、線上預約及遠端閱覽功能，打造數位友

善公共服務模式；並導入智能導覽與語音互動系統，提升民眾參觀體驗。

(4) 推動文化教育與全民學習

發展多元教育推廣方案，包括行動展、主題課程、教學影片及研習活動，培養全民檔案素養；檔案文創商品與出版品開發成果顯著，逐步形成「檔案意識 × 歷史記憶」的新興市場鏈。

(5) 強化跨域合作與國際能見度

與國內外檔案館、圖書館及博物館建立長期合作機制，共同舉辦國際研討會與展覽；建立與學研機構之技術合作平臺，推動電子檔案長期保存技術研發，落實知識共享與永續典藏。

(6) 促進地方共榮與永續發展

國家檔案館位於新北市林口區，透過開放公共空間與接駁交通服務，帶動周邊商圈活化及文化旅遊人潮，促進區域平衡發展；館區導入綠建築概念與節能設計，配合共享自行車與綠運具使用，具體回應 SDG11「永續城市」與 SDG13「氣候行動」之精神。

(四) 加速政治檔案開放應用

政治檔案的開放應用是民主深化與轉型正義的核心工程，亦是落實永續發展目標 SDG16 和平、正義與健全制度的重要行動。政府透過法制建構、資料公開與人權保障的整合治理，使過去威權體制下的歷史檔案得以透明化與制度化管理，讓社會在真相揭露與記憶修復的基礎上，持續強化法治、信任與公民參與。此一進程不僅促進國家資訊可近、政府決策問責，也展現臺灣以開放、負責與包容方式推

進轉型正義的制度韌性。

1. 健全法制基礎與轉型正義治理

為落實人民「知的權利」與資訊公開原則，政府自 1999 年制定《檔案法》，建立完整的檔案管理與公開制度，推動施政透明化與問責治理。在此基礎上，政府於 2019 年公布並於 2024 年修正施行《政治檔案條例》，作為《檔案法》之特別法，系統性規範政治檔案的徵集、解密、保存與開放應用，確保政治檔案「最大開放、最小限制」，以制度化方式揭露歷史真相、還原集體記憶，實踐 SDG16.3「強化公開透明的司法」。此舉不僅強化檔案治理專業化，也為轉型正義奠定法制基礎。

2. 資訊透明與人權保障並重

政治檔案開放政策兼顧人民知情權、隱私權與國家安全，透過明確法律授權、程序保障與技術支持，確立資訊開放與個資保護的平衡機制。檔案局推動政治檔案數位化、目錄公開與全文影像上網，打造全時全域的開放平臺（國家檔案資訊網，簡稱 A⁺），讓公民得以便捷查閱與監督政府施政；同時設立當事人主動通知、隱私分離處理與轉介服務等措施，以人權導向落實程序正義。並透過教育推廣、展覽與教材開發，深化社會對轉型正義的理解與參與，強化社會信任與制度韌性，實踐 SDG16 強調的包容、透明與法治治理核心精神。

3. 近年相關成果

(1) 徵集與典藏

–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185 機關次報送政治檔案 11,666 案

/ 122,551 件，全數審定並排程移轉；審定政黨及附隨組織檔案 8,454 筆。

- 典藏政治檔案累計約 2,957.5 公尺(含 228 事件 231.7 公尺、美麗島事件 22.2 公尺及其他重大案件 2,703.6 公尺)，約占國家檔案總量 1/10。

(2) 數位化與開放

- 政治檔案數位化約 1,431 萬頁 (比率 95.7%)。
- A+ 已公布政治檔案目錄 447,110 筆(可查詢率 99.7%)，主動公開去識別化全文影像逾 202 萬頁、內容分析逾 289 萬筆、人名索引逾 85 萬筆。
- 累計提供社會各界與機關檢調應用逾 360 萬件 / 5,181 萬頁，政治檔案占全部申請近 7 成——顯示高公共需求與制度供給能力。

(3) 解密與限制解除

- 依條例推動機密檔案解 (降) 密：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仍列機密 21 筆 (約 0.003%)。
- 原依《國家機密保護法》第 12 條暫不移轉之 8 案 4,554 件 (約 25,000 件)：已獲同意延長保密者僅 865 件，解密率達 96%；國安局解密 3,688 件、國防部電發室解密 1 件已於 2025/1 前移轉；國防部軍情局 8 案全數解密，預定 2025/12 前分批移轉。
- 隨修法刪除「解密後仍得以國安或對外關係限制應用」之規定，原限制應用 20,486 案又 416 件均已開放；公務員 / 證人 / 檢舉

人與消息來源姓名(含化名、代號、職稱) 之公開，明確排除《國家情報工作法》第 8 條之限制，強化真相可近性。

(4) 隱私保障與當事人友善

- 對監控類檔案採「高隱私分離處理」，持續滾動修正准駁準則；目錄未公布期間，受理當事人優先近用。
- 主動通知(人名索引公布前): 2024 年 7 月與 2025 年 2 月完成 2 次 222 人；2025 年 9 月第 3 次 86 人。
- 設置專屬窗口與即時服務，並提供權利回復與社福轉介渠道，兼顧知情權與人格權。

(5) 專案徵集與加速補齊

2024 年重啟專案徵集，以「軍人身分涉案」與「保防監控」為優先主題；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已完成國防部體系、金門、連江等 11 機關清查輔導、發送個別清查指引；9 機關已報送 118,716 筆，審定加速中。

(6) 教育推廣與社會溝通

辦理轉型正義教育場域活動；推動政治檔案咖啡館、真人檔案館、禁歌說唱會等；編纂主題教材(藝文、禁書、原住民族受難者)，持續擴充「轉型正義教育專區」，提升社會對話品質與參與度。

八、核心目標 17「建立多元關係，協力促進永續願景」

我國積極參與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推動以綠色轉型、公正轉型與人力資源永續發展為核心的國際合作政策，展現臺灣在永續治理與區域

合作中的貢獻與角色。國發會主委 2022-2024 年代表政府參與 APEC 年度部長會議 (AMM)，國發會同時擔任經濟委員會 (EC) 及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 (HRDWG) 的主政單位，將我國推動淨零轉型、人力培育及包容就業的經驗納入國際對話，深化與各經濟體在結構改革、人力資源發展、綠色就業及公正能源轉型等議題的政策協作。

在部長層級會議中，國發會以 2050 淨零排放路徑、碳權交易所設立、支持中小企業綠色轉型、及不遺落任何人的公正轉型為分享重點，體現臺灣將氣候行動、社會包容與產業創新整合之永續治理模式。於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層級，國發會亦積極推動綠色就業、AI 驅動人才培育與女性賦權議題，藉由論壇、政策對話及合作研究，強化跨國人力資源能力建構與經驗分享，符合 SDG8「尊嚴就業與經濟成長」、SDG13「氣候行動」及 SDG17「促進全球夥伴關係」的核心精神，推動成果如下：

(一) 推動綠色轉型與公正轉型國際合作

1. 參與 APEC 年度部長會議 (2022-2024)

國發會主委代表我國外交部長出席三屆會議，分享我國推動「2050 淨零排放路徑圖」、氣候法入法、碳權交易所設立、及中小企業綠色轉型等政策；2023 年會前與美國國務院次卿 Jose W. Fernandez 進行雙邊會談，交流淨零與永續議題。

2. 主持公部門治理 (PSG) 政策對話

2023 年國發會以主席之友召集人身份於 APEC 經濟委員會舉辦「綠色轉型下的公正轉型」政策對話，邀請紐西蘭、加拿大、美國、菲律賓及 ABAC 代表共同與談，深化區域政策經驗分享。

3. 受邀擔任 APEC 美國主辦工作坊講員

2024 年受美方邀請擔任「以結構改革促進女性與弱勢群體公正能源轉型」講者，分享臺灣推動公正轉型的具體政策架構、減碳策略及能源轉型案例，促進性別與經濟包容。

(二) 深化人力資源合作與綠色就業議題

1. 參與 APEC HRDWG

國發會為我國總窗口，每年分享臺灣的勞動市場轉型、人才培育與延攬國際人才等政策成果，並與各經濟體交流最佳實踐經驗。

2. 辦理 APEC 國際論壇：

(1) 2023 年底特律「淨零經濟時代下創造新就業機會論壇」：17 個經濟體逾 50 位代表與會，探討綠色就業及公正轉型對勞動市場的影響；我國學者與專家分享循環經濟與綠色人力發展策略。

(2) 2024 年臺灣「亞太區域 AI 驅動綠色就業與轉型國際論壇」：邀集 11 個經濟體、逾百名產官學代表，設置 6 場平行會議，聚焦綠色就業趨勢、女性數位技能、綠領人才培育、公正轉型、AI 產業人才需求與潔淨能源新就業等議題，促進區域間知識共創與合作意向。



圖 3-22、國發會林至美參事（前排左 1）與 HRDWG 李朝主席（前排右 1）等貴賓合照



圖 3-23、時任國發會劉鏡清主委及參與來賓合照

（三）積極參與開放政府國際交流

臺灣於 2023 年 9 月受邀出席 OGP 第 8 屆峰會，分享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政治獻金資訊揭露與開放採購等經驗，展現臺灣在反貪腐、氣候治理與公民參與等領域的創新實踐，深化我國在開放治理之國際影響力。



圖 3-24、2023 年 9 月 OGP 第 8 屆峰會

肆、總結及未來展望

永續發展是必須平衡社會、經濟和環境三面向的永續性，同時永續精神主流化是推動永續發展重要策略。國發會在施政上持續深化永續主流化，從政策的規畫、計畫審議、執行管考等各層面均需考量永續性，包括：

- 規劃國家發展計畫 (2025 至 2028 年) 納有 SDGs 經濟、社會與環境各面向的指標如吉尼係數、溫室氣體排放、新創投資等。
- 審議中長程個案計畫納入性平、淨零公正轉型等理念，如公共建設計畫要求須納入永續公共工程、無障礙環境理念，須進行落實生態環境保護或節能減碳及淨零公正轉型等自我審查。
- 政策執行上，兼顧經濟、公義與環境的衡平。如落實亞洲矽谷 2.0 及 3.0，推動產業創新，促進經濟發展；同時提升國家人才競爭力，提供經濟發展所需人力資本，提高薪資，以促進包容成長；並打造新創生態系，協助新企業永續經營。
- 政策協調上，如規劃推動前瞻基礎建設、六大核心及五大信賴產業，推動產業升級轉型，創造就業機會；協調推動 2050 淨零行動計畫同時推動淨零公正轉型；落實地方創生均衡區域，並結合永續，促進地方永續發展。

永續推動有賴利害關係人夥伴關係的建立，國發會積極協調利害關係人，提升政府治理效能。如推動區域治理示範及推廣，經由設立平臺，建立區域治理機制，調和對接中央與地方觀點，並透過沙盒實驗，示範創新，促進創新與民共好。同時加強利害關係人夥伴關係如深化地方創生，引進企業永續資源，加強媒合企業 ESG 資源，提升地方經濟動能。

此外，國發會在組織及業務上推動性別主流化策略，積極推動性別平等推動計畫(2022至2025年)；並在組織內部營造友善辦公場域；積極推動幸福職場計畫，採取塑造和諧共融環境、平衡工作與生活、優化專業與知能、提升成長及成就感等策略，實踐「多元、平等、共融、友善、關懷」之職場核心價值，達到多元尊重及和諧共融之組織永續發展目標。在成立永續長下，積極推動深度節能、推動機關內部碳盤查作業、落實綠色採購等作法，均有國內永續目標達成。

整體而言，國發會對國家永續發展的推動貢獻在SDG1、SDG4、SDG5、SDG6、SDG7、SDG8、SDG9、SDG10、SDG11、SDG12、SDG13、SDG16、SDG17等核心目標；另在永續會秘書處職責上，協助SDG核心目標的推動，並管考SDGs各對應指標的進展，對我國永續發展做出全面貢獻。促進我國經濟表現在2025年IMD世界競爭力評比中由2024年第26名進步至第10名，整體競爭力排名也進步至全球第6名。另2024年IMD人才競爭力排名在67個經濟體中臺灣排名進步至第18名。

展望未來，面對人口變遷與數位轉型、綠色轉型挑戰下，國發會將積極協調推動AI新十大建設方案，促進AI於製造、零售、農業及醫療等產業應用，並將AI應用導入長照、醫療與公共服務，協助高齡者延伸勞動參與，運用AI防災與綠色基礎建設強化社會韌性，以推動包容成長。同時，全面推進六大區域產業與生活圈，推動產業聚落化與建設平衡發展。透過跨域整合與智慧基礎建設，提供產業優質環境，創造高薪就業機會，帶動在地創新與青年返鄉，促進區域繁榮與經濟韌性。

另持續協調推動總體減碳行動計畫及永續發展政策，協助管考滾動檢討執行成效，同時會同相關部會推動公正轉型相關配套措施，以循證為基礎，

針對受影響族群提出公正轉型對策；並加強在地社會溝通，深化政策與資訊傳遞，打造具公正性與包容性的轉型機制，實現「不遺落任何人」的淨零轉型。

附件一、報告編撰方法說明

為因應聯合國通過「2030 年永續發展議程」與我國於 2022 年核定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修正本，國發會編撰第二本自願檢視報告（即本報告）。撰寫原則及架構主要參考《部會自願檢視報告撰寫指引（2025.03）》，從永續發展角度，盤點國發會與臺灣永續發展目標相關之重要業務與執行成果，透過本自願檢視報告展現國發會對永續發展之貢獻進程。

本自願檢視報告揭露之資訊範疇涵蓋國發會主要貢獻之臺灣永續發展之政策方針與推動成果、以及未來推動方向；國發會主辦之永續發展目標指標為 2024 年之統計數據。

本自願檢視報告係經工作小組初步盤點國發會與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之相關重要業務，並經由質化評估，與各業務相關單位確認，鑑別國發會重要業務對應之重大核心目標，報告內容經各業務單位撰擬，由各業務單位一級主管審閱後，送工作小組彙編，並經國發會首長核定後發布。

附件二、國發會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指標追蹤指標列表

具體目標	對應指標	2024 年預期目標	指標進展	2030 年預期目標
8.1：以創新、就業、分配為核心價值，維持經濟適度成長	8.1.1：經濟成長率	2021 至 2024 年經濟成長率平均 3.3%~3.7%。	2021 至 2024 年經濟成長率平均 3.78%。	2021 年至 2030 年經濟成長率平均為 2.5%~3%。
	8.1.2：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	2024 年目標：維持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不超過 0.35。	2024 年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為 0.341。	維持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不超過 0.35。
8.5：提升勞動生產力	8.5.1：失業率	2021 年至 2024 年平均失業率 3.7~3.8%。	2021 年至 2024 年平均失業率為 3.62%。	2021 年至 2030 年平均失業率 3.7%~3.8%。
10.1：底層百分之 40 的家戶人均可所得以高於全國平均值的速率漸進成長	10.1.1：近 5 年底層百分之 40 家戶及全體家戶的人均可支配所得平均年成長率	近 5 年底層百分之 40 家戶人均可支配所得平均年成長率，高於全體家戶人均可支配所得平均年成長率。	近 5 年（2020-2024 年）底層百分之 40 家戶人均可支配所得平均年成長率為 3.68%，高於全體家戶人均可支配所得平均年成長率 3.62%	近 5 年底層百分之 40 家戶人均可支配所得平均年成長率，高於全體家戶人均可支配所得平均年成長率。
10.4：透過推動社會保障措施，照顧經濟弱勢、強化就業能力、促進薪資成長及提升租稅公平，持續改善所得分配	10.4.1：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同 8.1.2）	2024 年目標：維持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不超過 0.35。	2024 年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為 0.341。	維持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不超過 0.35。
	10.4.2：受僱人員勞動報酬占 GDP 份額	維持受僱人員勞動報酬占 GDP 份額不低於近 5 年平均值。	2023 年受僱人員報酬占 GDP 份額為 44.28%，低於近 5 年（2019-2023 年）受僱人員報酬占 GDP 份額平均值 44.72%。（2024 年未達統計週期。）	維持受僱人員勞動報酬占 GDP 份額不低於近 5 年平均值。

具體目標	對應指標	2024 年預期目標	指標進展	2030 年預期目標
16.6：持續推動公共政策網路參與，並擴大提升平臺知名度及效能，以增進民眾使用與附議	16.6.1：參與平臺整體滿意度	參與平臺整體滿意度 85%。	2024 年參與平臺整體滿意度 89.6%。	參與平臺整體滿意度 78%。

